

股票代號:4554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orange-electronic.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陳奕儒

職稱：財務及會計主管

聯絡電話：(04)2560-2766

電子郵件信箱：financial@orange-electronic.com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張嘉純

職稱：主辦會計

聯絡電話：(04)2560-2766

電子郵件信箱：financial@orange-electronic.com

二、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工廠之住址及電話：

台中市大雅區科雅路 29 號

電話：(04)2560-276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 4 段 236 號 3 樓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電話：(02)2326-881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黃宇廷會計師、黃子評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9 樓

網址：<http://www.ey.com/taiwan>

電話：(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

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 www.orange-electronic.com](http://www.orange-electronic.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一一〇年營業結果.....	1
二、一一一年營業計劃概要.....	2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五、最近二年度及其前後期間更換會計師資訊.....	4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6
肆、募資情形.....	47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2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2
伍、營運概況.....	53
一、業務內容.....	5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	

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70
五、勞資關係	70
六、資通安全管理	72
七、重要契約	72
陸、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75
二、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8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委員會之審查報告	8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	8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1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11
一、財務狀況	211
二、財務績效	212
三、現金流量	21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3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215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0
捌、特別記載事項	22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25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民國 110 年新冠肺炎疫情在各國進行施打疫苗後，全球多數主力市場逐漸回暖，雖然半導體晶片供應短缺造成汽車製造廠減產，但局部的消費者轉購中古車，間接造就 TPMS 售服市場需求拉升。橙的電子於 110 年開始調整歐洲市場策略方向及美國市場成長的帶動下，銷售仍較前一年明顯成長。未來本公司仍會繼續秉持穩定且分散市場的策略，建立未來成長動能，以不同面向開拓各個新市場及投資提升製造與研發的速度與能力，並持續精進公司治理，來回報各位股東的支持與厚愛。

一、一一〇年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0 年度個體營收淨額為 486,700 仟元，較 109 年營運淨額 353,360 仟元，增加 37.73%；本期綜合利益總額為 41,801 仟元，較 109 年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4,743 仟元增加 781.32%，每股稅後淨利為 2.00 元。110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為 458,335 仟元，較 109 年營運淨額 353,845 仟元，增加 29.53%；本期綜合利益總額為 41,801 仟元，較 109 年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4,743 仟元，增加 781.32%，每股稅後淨利為 2.00 元。

個體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486,700	353,360
營業毛利	189,702	131,474
營業淨利	67,615	18,8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537)	(7,7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801	4,743
每股盈餘	2.00	0.24

合併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458,335	353,845
營業毛利	190,029	126,347
營業利益	58,095	4,6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96)	7,0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801	4,743
每股盈餘	2.00	0.24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未編制公開之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執行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個體分析

項目		110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6.16	35.7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1943.38	1344.1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247.09	331.11
	速動比率 (%)	199.48	289.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23	0.98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0.45	1.31
	純益率 (%)	8.79	1.44
	每股盈餘 (元)	2.00	0.24

合併分析

項目		110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2.57	31.2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1709.92	1172.0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221.76	308.55
	速動比率 (%)	168.67	257.8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67	1.07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0.45	1.31
	純益率 (%)	9.34	1.44
	每股盈餘 (元)	2.00	0.24

(四)研發發展狀況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 TPMS 之技術研發，持續發展利基型產品線，針對 AM 市場投入胎壓感測器替代件及相關服務之開發；在各國陸續公佈法規強制安裝胎壓監測系統的推動下，本公司配合車廠客戶的新車開發日程，持續地投入研發人力與經費，適時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新技術及產品；並提升製程自動化程度與持續改善，民國 110 年整體研發費用佔合併營收 12%，與過去水準相當。

二、一一一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持續執行業務團隊在地化，就近執行市場開發與即時售後服務，以期大幅提昇市場拓展效率。並針對 OEM(車廠)跟 AM(套裝件及替代件)不同市場之特性，運用不同策略與異業合作模式，以期有效且快速的滲透市場，擴大市佔率。
2. 持續開發符合法令規範及車廠需求之產品，提供車廠客戶專業且高品質 TPMS 產品。

(二)重要產銷政策

1. 運用目前胎壓偵測器產品、燒錄工具的優勢，提供更便捷的產品功能及服務，特別是針對歐洲、美洲等售後服務市場成熟之區域，配置服務銷售團隊並同步加強市場的拓展。
2. 建置 B to B 線上銷售平台與當地物流服務，預期在歐美地區能更擴大滿足當地大型連鎖通路門市的需求，藉此提高擴展銷售通路。
3. 運用商用車、曳引車專用定位、資料傳輸技術，針對物流業發達區域(中國、南美、日本)來擴大此業務的佈局。

(三)預期銷售數及依據

公司之預計銷售數量係依據對 110 年度之市場概況預測及客戶潛力評估，並依據公司預計達成之目標，同時考量整體產業及經濟景氣狀況作預測，預計 111 度營業目標將較 110 年度成長。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之影響

本公司在客卡重型車實績與產品技術具有優勢，民國 110 年度著重於相關客戶開發的努力下，於 OEM 的重車銷售市場持續穩定成長。乘用車與二輪車輛 OEM 市場價格競爭激烈，但在謹慎篩選客戶政策下，儘管於 110 年新冠疫情衝擊下，仍有水準以上的表現。AM 的部分，在新產品上優化改善與大數據整合的優勢，不僅受到不少新客戶的青睞，原舊客戶通路也因此銷量大增。本公司將於 111 年度更著重於新產品的優勢和貿易衝突情勢下積極尋找機會，來強化公司未來的獲利能力與營運動能。

董事長 許欽堯



總經理 許欽堯



會計主管 陳奕儒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94年1月20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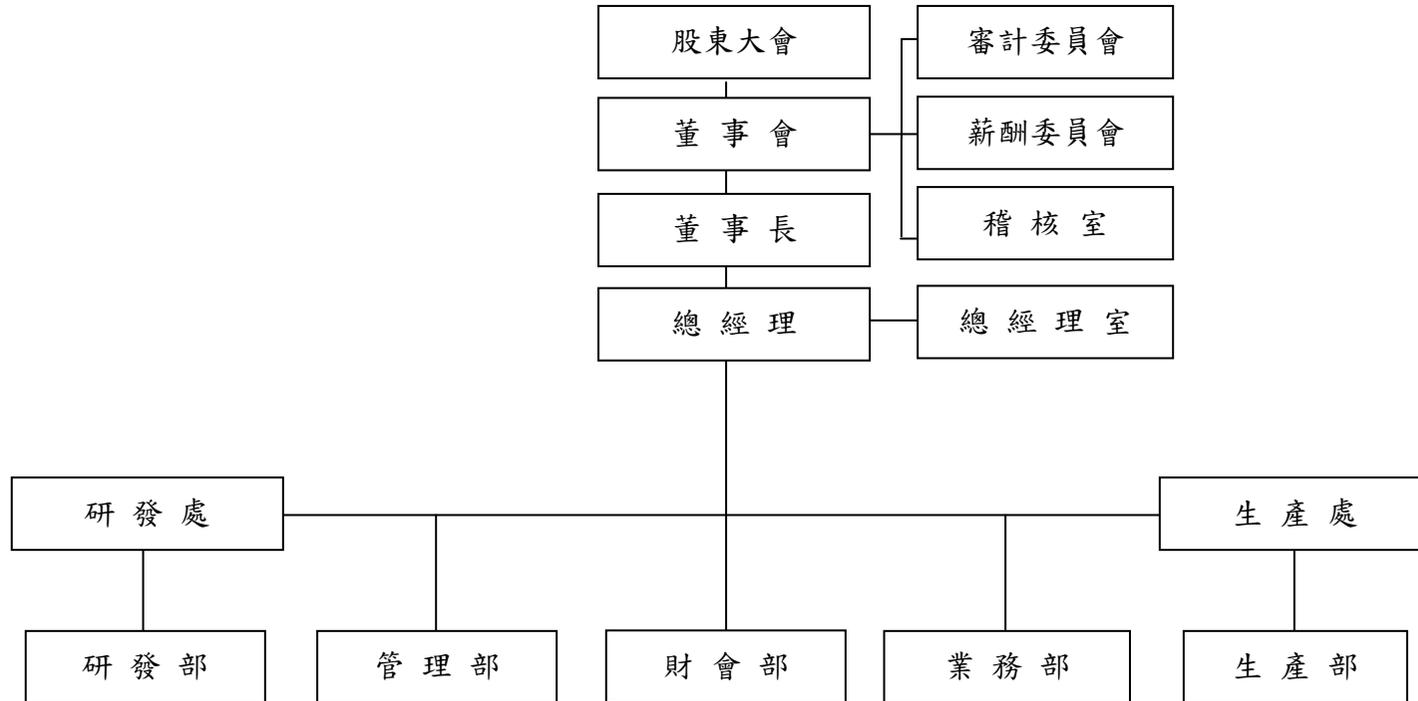
年度月份	重	要	記	事
94 年 01 月	設立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創立時資本額為新台幣 670 萬元。		
94 年 06 月	辦理	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700 萬元。		
95 年 03 月	辦理	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800 萬元。		
96 年 04 月	辦理	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4,000 萬元。		
96 年 07 月	榮獲	台灣經濟部 SBIR 產業貢獻獎。		
96 年 09 月	辦理	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5,000 萬元。		
96 年 11 月	榮獲	美國 SEMA Show 最佳產品獎項。		
97 年 09 月	獲得	TS-16949 汽車行業品質管制認可。		
98 年 12 月	榮獲	台灣精品獎—OE Replacement Sensor 及整組無線胎壓偵測系統。		
99 年 11 月	美國	SEMA Show 最佳新產品獎第二名。		
99 年 11 月	首次	獲得美國輪胎協會(TIA)推薦為 TPMS 供應商。		
100 年 3 月	榮獲	台灣精品獎—胎壓偵測器整合衛星導航。		
100 年 5 月	與台	灣普利司通(Bridgestone Tire)異業結盟，佈建銷售通路。		
100 年 11 月	辦理	盈餘轉增資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新股，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6,000 萬元。		
100 年 12 月	獲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規範及使用認可。		
101 年 05 月	通過	美國 APPLE MFi 許可，銷售專用於 iPhone 的 TPMS。		
101 年 05 月	辦理	員工酬勞及盈餘轉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8,400 萬元。		
101 年 07 月	成立	Orange Electronic Inc.，拓展美洲業務，就近服務客戶。		
101 年 08 月	榮獲	第十五屆小巨人獎。		
101 年 11 月	榮獲	第十九屆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		
102 年 04 月	榮獲	台灣精品獎—APPLE 專用胎壓偵測。		
102 年 07 月	辦理	員工酬勞及盈餘轉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10,555 萬元。		
102 年 08 月	取得	和泰汽車旗下分公司-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委託，開發完成 TOYOTA 專用之盲塞式 TPMS，並正式出貨。		
102 年 10 月	開發	完成中華汽車 Outland and Colt Plus 車系專用 TPMS，並正式出貨。		
102 年 12 月	成立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以擴展中國大陸市場。		
103 年 01 月	總公	司遷至中部科學園區，以擴大營運規模。		
103 年 04 月	榮獲	台灣精品獎—盲塞式胎壓偵測系統。		
103 年 04 月	辦理	員工酬勞及盈餘轉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14,328 萬元。		
103 年 05 月	開發	完成金鈴汽車(SUZUKI)乘用車系專用 TPMS，並正式出貨。		
103 年 06 月	獲行	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103 年 07 月	辦理	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15,328 萬元。		
103 年 09 月	中華	民國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核准通過正式登錄興櫃掛牌。		
103 年 10 月	榮獲	第二十三屆國家磐石獎。		
103 年 11 月	榮獲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103 年度新興產業加速育成卓越企業。		
104 年 03 月	成立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y.l.，以擴展歐洲市場。		
104 年 04 月	與	Pirelli Tyre SpA 簽訂產品共同開發合約，開拓歐洲市場。		
104 年 07 月	辦理	盈餘轉增資，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18,394 萬元。		

- 104 年 10 月 成立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以擴展中國大陸市場，就近供應客戶。
- 105 年 04 月 榮獲經濟部台灣精品獎—乘用車無線胎壓偵測系統。
- 105 年 07 月 獲得 ISO9001 品質管理認可。
- 105 年 08 月 辦理現金增資及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21,045 萬元。
- 105 年 08 月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核准通過正式登錄上櫃掛牌。
- 105 年 11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21,209 萬元。
- 105 年 11 月 通過勞動部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
- 106 年 02 月 獲得 ISO17025 實驗室品質管理認可。
- 106 年 02 月 獲得經濟部台灣精品獎-重型機車專用胎壓偵測系統。
- 106 年 03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21,250 萬元。
- 106 年 05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21,319 萬元。
- 106 年 06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換發新股，資本額擴充為新台幣 21,375 萬元。
- 106 年 07 月 開發 TPMS 安裝工具 COBRA 2K 並已取得專利。
- 106 年 10 月 開發賓士車款專用 TPMS。
- 107 年 05 月 開發 BMW 重型機車專用 TPMS。
- 107 年 07 月 開發日系原廠專用顯示主機。
- 107 年 08 月 取得 ABS 連線自動判定輪胎定位系統專利。
- 107 年 08 月 開發福斯車款專用 TPMS。
- 108 年 03 月 承製中華汽車電動摩托車 TPMS。
- 108 年 09 月 產品開發 USB Sensor、USB PAD 完成，並導入歐洲市場。
- 108 年 09 月 承製中華汽車改款車型 TPMS。
- 108 年 10 月 承製 HITACHI 原廠替代件發射器。
- 109 年 01 月 承製合同興原廠車型 TPMS。
- 109 年 05 月 承製 SYM 重型機車 TPMS，並導入市場。
- 109 年 05 月 獲頒中華汽車優秀供應商 A 級獎。
- 109 年 07 月 開發複數傳感器同步燒錄技術，並已取得專利。
- 110 年 04 月 獲得中華汽車 Top Quality 2A 獎、品質優良獎、交貨準時獎、研發創新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執 掌 業 務
稽核室	(1)執行年度稽核計畫、追蹤稽核發現缺失改善情形。 (2)覆核各部門內控自評結果。
總經理室	(1)年度計畫和預算目標之設定。 (2)智慧財產權和法務事項作業。 (3)資訊軟、硬體、內外部網路維護、設計與資訊安全管控。
研發處	(1)公司研發目標與策略之設定。 (2)研發計畫進度之管理。 (3)設備之開發、改良及保養以提升生產效率。
生產處	(1)生產進度之管理、產銷協調。 (2)存貨倉儲、報廢及盤點管理 (3)供應商之開發及管理、原物料和機器設備之採購作業。 (4)公司品質文件管理和稽核；存貨和製程之品質檢驗。
業務部	(1)新客戶與市場開發，通路佈建與規畫。 (2)國內外市場產品與服務需求情報蒐集與分析。 (3)客戶售後服務之處理。
管理部	(1)集團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包含招募任用、人才培育發展、績效管理及薪酬福利。 (2)集團總務庶務行政管理。
財會部	(1)集團會計制度之建立、資金規劃、稅務規劃及其帳務處理。 (2)集團合併、個體財務報告流程規劃及自行編制作業。 (3)股務申報、公開資訊站相關申報等相關作業。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

111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橙邦投資有限公司	—	110.8.20	3年	104.5.28	1,650,374	7.72%	1,650,374	7.72%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許欽堯	男 51~60歲	110.8.20	3年	94.1.20	830,726	3.89%	830,726	3.89%	—	—	—	—	英國格拉斯哥大學國際企管 MBA 中華汽車工業(股)公司海外業務部專員 奧特門業務處協理	橙的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Orange Electronic Inc.董事 Orange Electronic Inc.執行長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董事、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董事、Organe Electronic Italy S.R.L.董事	—	—	—	註
董事	香港	先達汽車產品(香港)有限公司(股東戶名: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先達汽車產品(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	110.8.20	3年	102.3.29	4,154,500	19.44%	4,154,500	19.44%	—	—	—	—	—	—	—	—	—	—
	美國	代表人：Happy J Acee III	男 61~70歲	110.8.20	3年	105.2.2	-	-	-	-	—	—	—	—	Rensselaer Polytechnic Institute BSME MIT Sloan School of Management MS in Management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Vice president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Vice President and General Manager of Asian Operations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橙豐投資有限公司	—	110.8.20	3年	104.5.28	1,643,084	7.69%	1,643,084	7.69%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張豐儀	男 51~60歲	110.8.20	3年	94.1.20	301,103	1.41%	301,103	1.41%	—	—	—	—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研究所 車王電子(股)公司工程師 橙的電子(股)公司生產處協理	橙的電子(股)公司生產處協理 Orange Electronic Inc. 董事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橙鴻投資有限公司	—	110.8.20	3年	104.5.28	1,641,667	7.68%	1,641,667	7.68%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游鴻志	男 41~50歲	110.8.20	3年	94.1.20	333,960	1.56%	333,960	1.56%	—	—	—	—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研究所 車王電子(股)公司工程師 橙的電子(股)公司研發處協理	橙的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研發主管和 OEM 業務主管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興政	男 51~60歲	110.8.20	3年	103.10.17	—	—	—	—	—	—	—	辛辛那提大學電機與計算機工程研究所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工程學系教授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工程學系教授 橙的電子(股)公司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賴建榮	男 51~60歲	110.8.20	3年	103.10.17	—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技術研究所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主任 國立勤益技術學院總務長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流通管理學系教授 橙的電子(股)公司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沈千慈	女 41~50歲	110.8.20	3年	103.10.17	—	—	—	—	—	—	—	東安投資(股)公司(東元集團投資暨控股事業群)投資經理 彼得杜拉克及伊藤正俊管理學院企管系碩士(MBA)	和大工業(股)公司董事、副總及執行長 仟鑽(股)公司董事 高鋒工業(股)公司董事 全正(股)公司董事 榮奕土地開發(股)公司董事 榮建土地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聚大智能科技(股)公司董事 光隆精密(開曼)(股)公司董事 橙的電子(股)公司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	—	—	—	—	—

註: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均由許欽堯先生擔任,主係本公司近年因應胎壓偵測器市場變化,積極改善並推動各地市場的经营策略,並落實集團的營運結構改善獲利能力,以期能夠回應投資人及股東期待,故由總經理兼任董事長以加速落實整體轉型政策,目前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已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公司營運策略等均於董事會中詳實報告並經充分討論,未來依本公司經營狀況,會持續加強並落實本公司之治理功能。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先達汽車產品(香港)有限公司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99.99% Lawrencel. Sills 0.01%
橙邦投資有限公司	許欽堯 100%
橙豐投資有限公司	張素敏 100%
橙鴻投資有限公司	黃美玲 100%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13.34% Royce & Associates LP 6.27% The Vanguard Group, Inc. 5.98% Dimensional Fund Advisors LP 5.42% William Blair Investment 4.89% SSgA Funds Management, Inc. 3.53% Wasatch Advisors, Inc. 2.80% Northern Trust Investments, Inc. 1.65% Geode Capital Management LLC 1.53% Victory Capital Management, Inc. 1.43%

2.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許欽堯董事長		英國格拉斯哥大學國際企管 MBA 中華汽車海外業務部專員 奧特門業務處協理 橙的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	0
Happy J Acee III 董事		Rensselaer Polytechnic Institute BSME MIT Sloan School of Management MS in Management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Vice president	-	0
張豐儀董事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研究所 車王電子工程師 橙的電子研發處協理	-	0
游鴻志董事		甲大學自動控制研究所 車王電子工程師 橙的電子研發處協理	-	0
張興政董事		辛辛那提大學電機與計算機工程研究所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工程學系教授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符合金管會有關獨立董事 獨立性之規範。	0
賴建榮董事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技術研究所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主任 國立勤益技術學院總務長		0
沈千慈董事		東安投資(股)公司(東元集團投資暨控股事業群)投資經理 彼得杜拉克及伊藤正俊管理學院企管系碩士(MBA) 和大工業(股)公司董事、副總及執行長		0

- (1) 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 A.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明載，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等能力。
- B.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任期及兼任其他公司董事與經理人之情形等，藉由董事成員多元化的專業與經驗，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及營運績效。
- C.董事會置董事 7 位（含 3 位獨立董事），包含一名女性董事。成員分別擁有經營管理、會計、財務、工程等專業背景，經檢視及評估後，本公司董事各具備上開能力，展現多元互補成效，公司有效落實經營管理及未來發展策略。
- D.本公司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其性別、教育背景、專業資格及經驗、服務任期及兼任其他公司職務之情形等充分揭露於公司年報。
- (2)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置董事 7 位（含 3 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占比為 43%，董事會成員均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形。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欽堯	男	94.1.20	830,726	3.89%	-	-	1,650,374	7.72%	英國格拉斯哥大學國際企管MBA 中華汽車海外業務部專員 奧特門業務處協理	橙的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Orange Electronic Inc.董事 Orange Electronic Inc.執行長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董事、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董事、Organe Electronic Italy S.R.L.董事	-	-	-	註2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游鴻志	男	106.1.1	333,960	1.56%	-	-	1,641,667	7.68%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研究所 車王電子工程師 橙的電子研發處協理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研發主管和OEM業務主管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生產處協理	中華民國	張豐儀	男	101.7.1	301,103	1.41%	-	-	1,643,084	7.69%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研究所 車王電子工程師 橙的電子生產處協理	Orange Electronic Inc. 董事	-	-	-	-

註1：為轉任此職稱之日期。

註2：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均由許欽堯先生擔任，主係本公司近年因應胎壓偵測器市場變化，積極改善並推動各地市場的經營策略，並落實集團的營運結構改善獲利能力，以期能夠回應投資人及股東期待，故由總經理兼任董事長以加速落實整體轉型政策，目前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已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公司營運策略等均於董事會中詳實報告並經充分討論，未來依本公司經營狀況，會持續加強並落實本公司之治理功能。

(三) 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單位：

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0)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 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	董事長	許欽堯	-	-	-	-	1,184	1,184	27	27	2.83%	2.83%	7,409	7,409	194	194	552	-	552	-	19.06%	19.06%	-
	董事	游鴻志	-	-	-	-	1,184	1,184	27	27	2.83%	2.83%	7,409	7,409	194	194	552	-	552	-	19.06%	19.06%	-
	董事	張豐儀	-	-	-	-	1,184	1,184	27	27	2.83%	2.83%	7,409	7,409	194	194	552	-	552	-	19.06%	19.06%	-
獨立 董事	董事	張興政	-	-	-	-	720	720	27	27	1.75%	1.75%	-	-	-	-	-	-	-	-	-	-	-
	董事	賴建榮	-	-	-	-	720	720	27	27	1.75%	1.75%	-	-	-	-	-	-	-	-	-	-	-
	董事	沈千慈	-	-	-	-	720	720	27	27	1.75%	1.75%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依照本公司獨立董事薪酬辦法，參酌個別資歷、專兼任及職務範疇核定合理薪資，出席費部分按各董事實際出席次數計發；酬金之基礎係依據經營績效訂定，於衡量經營績效時需考量風險調整後之報酬，並減少短期誘因之獎金支付等措施，以落實風險與報酬之平衡性。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本公司聘請三位獨立董事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110年度支付三位董事擔任薪酬委員會之業務執行費用共計30仟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I
低於 1,000,000 元	許欽堯董事長 Happy J Acee III 董事 張豐儀董事 游鴻志董事 張興政董事 賴建榮董事 沈千慈董事	許欽堯董事長 Happy J Acee III 董事 張豐儀董事 游鴻志董事 張興政董事 賴建榮董事 沈千慈董事	Happy J Acee III 董事 張興政董事 賴建榮董事 沈千慈董事	Happy J Acee III 董事 張興政董事 賴建榮董事 沈千慈董事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張豐儀董事 游鴻志董事	張豐儀董事 游鴻志董事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許欽堯董事長	許欽堯董事長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958	1,958	10,113	10,113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許欽堯	3,742	3,742	101	101	1,571	1,571	382	—	382	—	14.11%	14.11%	—
副總經理	游鴻志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欽堯總經理、游鴻志副總經理	許欽堯總經理、游鴻志副總經理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796	5,796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酬勞及現金酬勞），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 4。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許欽堯	-	625	625	1.52%
	副總經理	游鴻志				
	協理	張豐儀				
	會計副理	陳奕儒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酬金總額(註)		酬金總額(註)		酬金總額(註)		酬金總額(註)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酬金	1,958	1,958	4.77%	4.77%	1,003	1,003	19.71%	19.71%
總經理及副 總經理酬金	5,796	5,796	14.11%	14.11%	5,495	5,495	108.06%	108.06%

註：上述酬金包含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身份領取之車馬費、報酬、盈餘分配之酬勞及其他報酬，另本公司聘請獨立董事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110年度及109年支付獨立董事擔任薪酬委員會之業務執行費用合計均為新台幣30仟元。

B.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按公司章程及本公司相關辦法執行，經薪酬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於董事會討論決定，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準、於公司內的權責範圍及對公司營運的貢獻度、績效達成率給予合理的報酬。

C.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薪酬原則上連結職責與績效結果，依本公司辦法評估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報酬，然為提供具競爭力薪酬以吸引、留置與培育人才及有利公司永續經營，不以短期獲利作為薪酬和績效的唯一評量。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年1月1日至111年4月30日)，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許欽堯	7	-	100%	—
董事	游鴻志	7	-	100%	—
董事	張豐儀	7	-	100%	—
董事	先達汽車產品(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 Happy J Acee III)	7	-	100%	—
獨立董事	張興政	7	-	100%	—
獨立董事	賴建榮	7	-	100%	—
獨立董事	沈千慈	7	-	100%	—
全體董事實際出席(列)席次數總計49次，總應出席次數49次，實際出席(列)席率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年3月19日	民國110年度第一次會議(第七屆)	1.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案。 2.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4.董事選舉案。 5.受理股東提名董事期間及處所。 6.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7.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8.資金貸與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逾期未支付之改善計畫。	所有獨立董事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年5月7日	民國110年度第二次會議(第七屆)	1.本公司簽證會計師110年度委任、報酬和獨立性評估案。 2.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所有獨立董事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年8月4日	民國110年度第三次會議(第七屆)	1.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所有獨立董事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年8月20日	民國110年度第四次會議(第七屆)	1.改選董事長案。	所有獨立董事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年11月12日	民國110年度第五次會議(第八屆)	1.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案。	所有獨立董事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意通過。
110年12月27日	民國110年度第六次會議(第八屆)	1.修訂本公司存貨及應收評價管理辦法案。 2.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法案。 3.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4.對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6.本屆獨立董事報酬案。 7.追認本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8.110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所有獨立董事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年3月18日	民國111年度第一次會議(第八屆)	1.110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案。 2.110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4.110年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自111年第一季起委任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6.修訂公司章程案。 7.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8.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0.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11.以業務往來性質通過本公司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已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資金貸與案。 12.對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事宜。	所有獨立董事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民國110年3月19日董事會決議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除許欽堯董事長、游鴻志董事及張豐儀董事因涉及自身利益迴避外，經張興政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陳奕儒會計暨財務主管因利益迴避於表決時離席。

(二)民國110年8月20日董事會決議改選董事長案，除許欽堯董事長因涉及自身利益迴避外，經張興政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民國110年11月12日董事會決議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案，除張興政獨立董事、賴建榮獨立董事及沈千慈獨立董事因涉及自身利益迴避外，其餘董事無異議且全數同意照案通過。

(四)民國110年12月17日董事會決議本屆獨立董事報酬案，除張興政獨立董事、賴建榮獨立董事及沈千慈獨立董事因涉及自身利益迴避外，餘董事無異議且全數同意照案通過。

(五)民國110年12月17日董事會決議110年度經理人調薪案，除許欽堯董事長、游鴻志董事、張豐儀董事因利益迴避外，經賴建榮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另陳奕儒會計暨財務主管亦因利益迴避於表決時離席。

(六)民國110年12月17日董事會決議110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除許欽堯董事、游鴻志董事、張豐儀董事因利益迴避外，經賴建榮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另陳奕儒會計暨財務主管亦因利益迴避於表決時離席。

(七)民國 111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除許欽堯董事、游鴻志董事、張豐儀董事因利益迴避外，經賴建榮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另陳奕儒會計暨財務主管亦因利益迴避於表決時離席。

三、本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0 年度	董事會 董事會成員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	問卷	<p>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面相包含：</p> <p>(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會成員(或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會成員(或功能性委員會)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p> <p>董事會自評之衡量面相包含：</p> <p>(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會成員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p> <p>功能性委員會自評之衡量面相包含：</p> <p>(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p>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及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4 月 30 日)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張興政	7	-	100%	—
獨立董事	賴建榮	7	-	100%	—
獨立董事	沈千慈	7	-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

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委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 年 3 月 19 日	民國 110 年度第一次會議 (第二屆)	1.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案。 2.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3.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5. 對資金貸與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逾期未支付之改善計畫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 年 5 月 7 日	民國 110 年度第二次會議 (第二屆)	1.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110 年度委任、報酬和獨立性評估案。 2.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 年 8 月 4 日	民國 110 年度第三次會議 (第二屆)	1.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 年 12 月 17 日	民國 110 年度第六次會議 (第三屆)	1. 修訂本公司存貨及應收評價管理辦法案。 2.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法案。 3. 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4. 對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 年 03 月 18 日	民國 111 年度第一次會議 (第三屆)	1.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案。 2.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3.110 年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自 111 年第一季起委任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6.修訂公司章程案。 7.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8.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0.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11.以業務往來性質通過本公司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已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資金貸與案。 12.對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事宜。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和稽核主管之溝通方式

- 1.會計師就查核或核閱本公司財務狀況、調整分錄及 IFRSs 公報修訂、發佈對公司的影響，至少每季一次在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說明。
- 2.本公司稽核單位除定期將各項內部稽核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外，至少每季一次在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說明。
- 3.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獨立董事間，視需要直接以電子郵件、電話或會面方式進行溝通。

(二)110年1月1日至111年4月30日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摘要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0年3月19日 審計委員會	1.會計師說明查核109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及獨立性、查核計畫與查核意見。 2.證管法令更新「證券交易法修正第14條」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3條格式8之7修正案(109.10.21)。	無異議
110年5月7日 審計委員會	1.會計師說明核閱110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內容、獨立性與核閱計畫進行說明。 2.證管法令更新「對有價證券上櫃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第4條第1項第31款規定格式發布重大訊息。 3.稅務法令更新「立法院三讀通過之房地合一稅2.0」(7/1開始實施，追溯至105/1/1適用)。	無異議
110年11月12日 審計委員會	1.會計師說明查核110年第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內容、獨立性與核閱計畫進行說明。 2.證管法令更新，預告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110.10.12)及預告修正「公司法§172-2」草案(110.08.30)。	無異議
111年3月18日 審計委員會	1.會計師說明查核110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及獨立性、查核計畫與查核意見。 2.證管法令更新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110.11.30)、預告「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1、第183條修正草案(111.01.14)及金管會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110.12.24)。	無異議

(三) 110年1月1日至111年4月30日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摘要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0年3月19日 審計委員會	1.與獨立董事報告 109/11~110/01 重要稽核項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不動產、廠房和設備異動、處分及報廢作業、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關係人之交易管理辦法、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作業、衍生性商品交易、融資循環-借款作業、資金管理作業、投資循環-投資效益取得與紀錄和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作業、印鑑管理辦法、法令規章遵循事項、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銷售及收款循環-銷售預測作業、銷售發票作業、應收帳款作業及收款作業)。 2. 109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其他意見
110年5月7日 審計委員會	與獨立董事報告 110/2~110/3 重要稽核項目(採購及付款循環、個人資料管理辦法、預算管理辦法、職務授權及代理人管理辦法、衍生性商品交易、票據管理辦法、財產管理辦法、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辦法、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辦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管理、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之流程)。	無其他意見
110年8月4日 審計委員會	與獨立董事報告 110/4~110/6 重要稽核項目(生產循環-生產排程及生產製造作業、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財務報表編制流程管理作業、董事會議事規範作業程序、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衍生性商品交易、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研發循環、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會計制度、法令規章遵循事項、薪資循環)。	無其他意見
110年11月12日 審計委員會	與獨立董事報告 110/7~110/9 重要稽核項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循環、法令規章遵循事項、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內部人股權異動暨新就(解)任申報作業程序、衍生性商品交易、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訊循環、授信管理辦法之管理、股務作業之管理、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融資循環、法令規章遵循事項)。	無其他意見
110年12月17日 審計委員會	與獨立董事報告 110/10 重要稽核項目(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法令規章遵循事項、投資循環、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其他意見
111年3月18日 審計委員會	1.與獨立董事報告 110/11~111/01 重要稽核項目(衍生性商品交易、遵循事項-公司內部管理辦法、法令規章遵循事項、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銷售及收款循環)。 2. 110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其他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內外部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和代理發言人，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與訴訟有關之事務由法務人員處理之。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能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有百分十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情形，並依法按時申報。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係明確化，並依法令於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中建立相關控管。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雖無擬訂多元化方針，惟董事成員的提名是經由嚴謹的遴選程序，不僅考量多元背景、專業能力與經驗，也非常重視其個人在道德行為及領導上的聲譽。目前本公司董事會七位成員，涵蓋產業、財務等專業技能及經歷，董事成員中有一名為女性，占全體董事席次的七分之一；獨立董事人數為三人，獨立董事人數超過全體董事席次的五分之一。	(一)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p> <p>√</p>	<p>(二) 本公司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民國105年設置):三位委員皆為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民國103年設置):三位委員皆為獨立董事;此外,目前公司尚無其他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分別於107年5月7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制定及108年8月7日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向全體董事會成員發出績效自評問卷,並於隔年第一次開立董事會前將問卷悉數回收後,由本公司董事會籌辦單位將依前開辦法分析,將結果提報董事會,並將評估結果揭露於本公司網站。</p> <p>本公司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面相包含:</p> <p>(1) 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p> <p>(2) 董事會成員(或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p> <p>(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p> <p>(5) 董事會成員(或功能性委員會)之專業及持續進修。</p> <p>(6) 內部控制。</p> <p>本公司司董事會自評之衡量面相包含:</p> <p>(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p> <p>(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p> <p>(4) 董事會成員的選任及持續進修。</p> <p>(5) 內部控制。</p> <p>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自評之衡量面相包含:</p> <p>(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p> <p>(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p> <p>(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p>	<p>(二) 本公司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無重大差異。</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5)內部控制。 本公司董事任期尚未到期，未來將以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本公司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一條第五項之規定，本公司應每年至少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經本公司內部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未發現有可能會影響獨立性之情事，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最近年度評估結果已於110年5月7日及擬於111年5月6日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評估標準及結果揭露於本公司網站。</p>	<p>(四)無重大差異。</p>
------------------------------	----------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專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尚未設立專責公司治理主管，然已設專職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為財會部，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並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其業務執行情形，請詳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本公司預計遵循法規於 112 年底設置完成。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建立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託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為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透過公司網址(http://www.orange-electronic.com/tw)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指定專人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網站資訊揭露，並將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於110年3月19日及111年3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年度財務報表，惟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均於規定期限內如期公告並申報。	未來將致力提升財務報告完成時程，並提早公告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之執行情形，已揭露於公司網站。</p> <p>2.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於110年度皆已完成進修時數。</p> <p>3.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業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據以執行。</p> <p>4. 本公司嚴格遵守與客戶簽訂之合約及相關規定，確保客戶之相關權益，並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5.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p> <p>6. 董事進修之情形: 110年本公司董事計6人參加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商務、會計或法律背景等進修課程，參加時數共計36小時，平均每人進修時數6小時。</p>	無重大差異。
九、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公司治理評鑑項目		改善及執行情形		
(1)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目前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有關董事會成員組成之評估要件已揭露於本年報第20頁。		
(2)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是否未曾任職於現任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目前公司已無此情形，相關結果請參閱本年報第43頁。		
(3) 受評年度公司是否至少召開六次董事會？		本年度公司共召開7次董事會，召開董事會之治理情形揭露請參閱本年報第18頁。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民國 111 年 4 月 30 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張興政	1. 請參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二(一).1 董事資料。 2. 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符合金管會有關獨立董事獨立性之規範。	0
獨立董事	賴建榮				0
獨立董事	沈千慈				0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12 月 17 日至 113 年 06 月 17 日，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4 月 30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賴建榮	3	—	100%	—
委員	張興政	3	—	100%	—
委員	沈千慈	3	—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揭露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 年 03 月 19 日	民國 110 年度第一次會議(第三屆)	1.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 年 12 月 17 日	民國 110 年度第二次會議(第四屆)	1.推選本屆委員會召集人。 2.本屆獨立董事報酬案。 3.審查本公司民國 110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4.追認本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5.11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 年 03 月 18 日	民國 111 年度第一次會議(第四屆)	1.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推動永續發展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尚未完成永續發展之專(兼)職單位設置，惟依據主管機關之建議，擬於民國 111 年 5 月 6 日董事會報告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時程，並每季向董事會報告相關進程及進度。	公司擬遵循相關時程進行辦理。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尚未完成永續發展之專(兼)職單位設置，惟依據主管機關之建議，擬於民國 111 年 5 月 6 日董事會報告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時程，並每季向董事會報告相關進程及進度。	公司擬遵循相關時程進行辦理。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持續推行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並由人員負責環境管理及環保觀念推行與教育宣導。</p> <p>(二) 本公司為達到廢棄物有效管理及資源回收永續利用最大效益，首先著重於廢棄物的減量，有效確實的分類、回收、再利用及妥善處理，並持續改善廢棄物儲存、運送及處理與對環境之衝擊。為確實掌握廢棄物的流向，除慎選合格廢棄物清理及再利用廠商，以負起對廢棄物管理監督之責任。</p> <p>(三) 本公司目前尚未針對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進行評估，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未來將逐步改善。</p> <p>(四)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但力行環保省電以減少生態環境受到破壞。公司並藉由 ISO 14001 環境管理的推行，結合能源管理與有效的節能措施，有效提昇能源使用效率並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p>	<p>(一) 無重大差異。</p> <p>(二) 無重大差異。</p> <p>(三) 擬逐步改善。</p> <p>(四) 公司擬遵循相關時程進行辦理並完成溫室氣提排放盤查。</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並依循國際人權與法令需求、公平工作環境、健康安全職場、和諧勞資關係四大方針，訂定人權管理政策，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有尊嚴的對待及尊重所有同仁。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員工福利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並提供團體保險及員工健康檢查等措施，且舉辦慶生會及員工旅遊。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員工福利事宜，以慰勞員工辛勞及增進員工福祉，並協助員工解決特殊急難事故之情事；且因應經營績效或成果依法提列員工紅利，並致力於員工薪酬調整，本公司亦於109年、110年度均針對全公司員工進行薪酬調整，以讓員工分享公司之經營成效。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管理全公司之勞工安全衛生相關事務；注重及持續員工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模擬演練，並對員工做有關工作環境、設備、有害物質的管理教育訓練宣導，以保障員工工作上的安全與健康。加強廠區防火防災能力及意識，辦理防火防災教育訓練與定期查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本公司為使員工具備專業素養與發展優勢，採取管理職與專業職雙軌職涯發展路徑制，透過訓練及各項人力資源措施，讓員工可以根據自己的興趣與能力選擇不同的職涯規劃，藉此協助公司與同仁不斷成長進步。	(四)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國際準則，法規及符合客戶期望，並設有客服及客訴處理單位，對客戶提供產品品質服務，透過辦理客戶滿意度調查，作為改善及督導依據。本公司為保障消費者權益，提供各項服務與資訊，透過產品有限保固說明、客服專線聯繫電話和客戶服務中心地址等方式，使客戶能有與公司溝通之管道。	(五)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本公司的供應商評鑑中，包含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紀錄，並對各項契約均要求供應商恪遵政府法令，遵守各項環境法規，避免遭受罰鍰，如有違反情事，所有罰鍰由供應商負責外，公司並有權得隨時終止契約。	(六)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目前尚未編製 <u>永續報告書</u> ，未來將於適當時機編製並於公司網站上揭露。	本公司未來將依循法規要求編製並揭露企業 <u>永續報告書</u> 。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u>永續發展守則</u>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參酌主管機關所頒訂之公司治理相關法規訂定管理辦法或要點，訂有「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做為公司長期推動企業永續發展的指導原則，積極落實企業精神與核心價值，並擬遵從相關時程進行辦理。</p>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1. 訂購慈善公益團體之商品:中秋月餅喜憨兒、瑪麗亞手工餅乾，為弱勢團體盡些許之力。
2. 贊助豐原高商、東山高中、雙十國中排球隊：橙的電子贊助三校排球校隊Orange排球小子T恤。
3. 參與社會公益運動:成軍女子排球隊並參與國際盃賽，展現企業多元精神，健康活潑之風氣之餘，更拓展國民外交並增加國際曝光度。
4. 中興大學「興翼計畫」獎助學金:由中興大學薛富盛校長發起，對外號召募款設立之獎助學金，橙的電子一同共襄盛舉並以實際行動參與長期性資助來提供清寒新生四年合計四十萬元獎助學金來照顧經濟弱勢學生。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嚴格要求每位員工必須履行誠信政策，並於年報中詳細說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本公司透過「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管理辦法」等相關內規，防範可能出現的不誠信行為，具體體現在落實利益迴避原則、反貪腐、反行/收賄、保護智慧財產權、避免從事不公平競爭行為等；並安排誠信經營和美國反海外腐敗法(FCPA)課程加強宣導。</p> <p>(三) 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向全體同仁公告宣達。</p>	<p>(一) 無重大差異。</p> <p>(二) 無重大差異。</p> <p>(三) 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p>	<p>(一)經營高層一向以股東及員工創造最大利益為宗旨，恪遵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和上市上櫃相關規章等相關有關法令，以深化誠信尊重之企業文化。本公司在與上下游廠商交易之前，均會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相關合約中儘可能納入誠信行為條款，以將風險降至最低。</p> <p>(二)本公司目前未設置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職單位，由相關部門本其權責，在營運的過程中落實推動誠信經營政策。</p> <p>(三)本公司工作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皆訂有防止利益衝突條款，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宣達予員工、董事及經理人，以避免其違反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而發生內線交易。</p> <p>(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及委任會計師事務所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五)依據員工行為準則管理程序，經由入職新人課程，以及定期要求員工重新檢視該準則，來防範不誠信的行為產生。</p>	<p>(一)無重大差異。</p> <p>(二)本公司尚未設置負責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p> <p>(三)無重大差異。</p> <p>(四)無重大差異。</p> <p>(五)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擬訂「檢舉違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設置員工申訴管道及專責受理窗口，以供員工意見回饋、發現不法之情事(包含貪汙)、違法從業道德之檢舉。辦法訂立後揭露於公司網站。	(一)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將以保密方式處理呈報案件，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善意呈報者的安全。	(二)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妥善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三)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於本公司年報中揭露誠信經營情形，並依規定將其公布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公司治理制度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範已訂定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誠信經營守則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管理辦法等作業規章，以上規章並均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www.orange-electronic.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公司治理相關資訊均揭露於 <http://www.orange-electronic.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Co., Ltd.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Statement of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日期：111年3月18日 (Date：2022/3/18)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The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from January 1 to December 31, 2021, according to the result of self-assessment is thus stated as follows：

-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The Company acknowledges that the implementation and maintenance of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is the responsibility of Board of Directors and management, and the Company has established such system. The internal capital system is aimed to reasonably assure that the goals such as the effectiveness and the efficiency of operations (including profitability, performance and protection of assets), the reliability of financial reporting and the compliance of applicable law and regulations are achieved.
-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The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has its innate restriction. An effective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can only ensure the foregoing three goals are achieved; nevertheless, due to the change of environment and conditions, the effectiveness of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will be changed accordingly. However, the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of the Company has self-monitoring function and the Company will take corrective action once any defect is identified.
-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According to the effective judgment items for the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specified in "Highlights for Implementation of Establishing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by Listed Companies"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Highlights") promulgated by Securities and Futures Commission, Ministry of Finance R.O.C., the Company has made judgment whether or not the design and execution of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is effective. The judgment items for internal control adopted by "Highlights" are, based on the process of management control, for classifying the internal control into five elements: 1.Control environment; 2.Risk assessments; 3.Control activities; 4.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and 5.Monitoring. Each element also includes a certain number of items. For the foregoing items, refer to "Highlights".

- 四、 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The Company has adopted the aforesaid judgment items for internal control to evaluate the effectiveness of design and execution of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Based on the above-mentioned result of evaluation, the Company suggests that the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that includes the supervision and management of our subsidiaries), including the design and execution of internal control relating to the effectiveness and efficiency of operation, the reliability of financial reporting, the compliance of applicable law and regulations has been effective and they can reasonably assure the aforesaid goals have been achiev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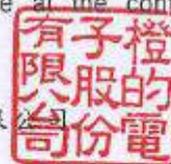
-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This statement will be the main content for annual report and prospectus and will be disclosed publicly. If the above contents have any falsehood and concealment, it will involve in the liability as mentioned in Article 20, 32, 171 and 174 of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Law.

-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This statement has been approved by the meeting of Board of Directors on March 18 2022, and those seven directors in presence all agree at the contents of this statement.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Chairman)：許欽堯(Chin-Yao Hsu)



總經理(President)：許欽堯(Chin-Yao Hsu)



2.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0年1月1日至111年4月30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項次	重要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110.8.20	1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承認案。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1,531,712 權(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7,357,138 權)；贊成權數 11,501,606 權(含電子投票 7,327,032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9.73%；反對權數 2,026 權(含電子投票 2,026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1%；棄權/未投票權數 28,080 權(含電子投票 28,080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24%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已依決議公告並發佈重大訊息。
	2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1,531,712 權(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7,357,138 權)；贊成權數 11,501,606 權(含電子投票 7,327,032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99.73% ；反對權數 2,026 權(含電子投票 2,026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01%；棄權/未投票權數 28,030 權(含電子投票 28,030 權)，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0.24%；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已依決議公告並發佈重大訊息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會議性質	重要決議內容
110.03.19	董事會	1.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案 2.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 3.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4.本公司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5.本公司資金貸與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逾期未支付之改善計畫案。
110.05.07	董事會	1.本公司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110.08.04	董事會	1.本公司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2.變更 110 年股東會召開日期及地點案。
110.08.20	董事會	1.改選董事長案。
110.11.12	董事會	1.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案。
110.12.17	董事會	1.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2.修訂「本公司存貨及應收評價管理辦法案」。 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法案」。 4.本公司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5.本公司對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並視為資金貸與案。 6.本屆獨立董事報酬案。 7.追認本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8. 110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111.03.18	董事會	1.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案 2.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110 年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修訂「公司章程案」。 6.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7.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8.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9.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10.以業務往來性質通過本公司對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之已轉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資金貸與案。 11.對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事宜。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宇廷	110/1/1~110/12/31	2,000	480	2,480	
	黃子評					

註:移轉訂價報告和稅務諮詢等非審計公費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揭露於上表。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定期藉以下事項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

1. 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
2. 同一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七年。
3. 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一條第五項之規定每年至少一次評估會計師獨立性。經本公司內部依循以下項目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未發現有可能會影響獨立性之情事：

評估項目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2)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是
(3)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是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信、公正與獨立性	是
(5)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其價值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是
(6)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7)會計師未有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8) 會計師未有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9) 會計師未有握有本公司之股份	是
(10) 會計師未有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是
(11) 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12) 會計師未有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13) 會計師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是
(14) 在審計期間，簽證會計師本人及配偶或受扶養親屬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本公司最近年度評估結果擬於 111 年 5 月 6 日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評估標準及結果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五、最近二年度及其前後期間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1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證券主管機關為強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以落實會計師自我輪調機制，本公司自民國 111 年第一季起會簽會計師由黃子評會計師更換為涂清淵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 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 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宇廷會計師 涂清淵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1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許欽堯	-	-	-	-
董事 兼大股東	先達汽車產品 (香港)有限公司 代表人： HappyJ Acee III	-	-	-	-
董事	張豐儀	-	-	-	-
董事	游鴻志	-	-	-	-
董事長	橙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欽堯	-	-	-	-
董事	橙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豐儀	-	-	-	-
董事	橙鴻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鴻志	-	(863,000)	-	-
獨立董事	張興政	-	-	-	-
獨立董事	賴建榮	-	-	-	-
獨立董事	沈千慈	-	-	-	-
財務會計 主管	陳奕儒	-	-	-	-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人資料

111年4月22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先達汽車產品(註) 代表人:Happy J Acee III	4,154,500	19.44	—	—	—	—	—	—	—
	—	—	—	—	—	—	—	—	—
橙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欽堯	1,650,374	7.72	—	—	—	—	許欽堯	橙邦投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為許欽堯	—
	830,726	3.89	—	—	1,650,374	7.72	橙邦投資有限公司	許欽堯為橙邦投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	—
橙豐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豐儀	1,643,084	7.69	—	—	—	—	張豐儀	橙豐投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為張豐儀之配偶	—
	301,103	1.41	—	—	1,643,084	7.69	橙豐投資有限公司	張豐儀為橙豐投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配偶	—
橙鴻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鴻志	1,641,667	7.68	—	—	—	—	游鴻志	橙鴻投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為游鴻志之配偶	—
	333,960	1.56	—	—	1,641,667	7.68	橙鴻投資有限公司	游鴻志為橙鴻投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配偶	—
兆豐銀託管SOFT99株式會社投資專戶(註)	900,000	4.21	—	—	—	—	—	—	—
許欽堯	830,726	3.89	—	—	1,650,374	7.72	橙邦投資有限公司	許欽堯為橙邦投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	—
余啟鴻	513,000	2.40	—	—	—	—	—	—	—
游鴻志	333,960	1.56	—	—	1,641,667	7.68	橙鴻投資有限公司	游鴻志為橙鴻投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配偶	—
陳政豐	313,000	1.46	—	—	—	—	—	—	—
張豐儀	301,103	1.41	—	—	1,641,667	7.68	橙豐投資有限公司	張豐儀為橙豐投資有限公司之負責人配偶	—

註：依據「華僑及外國人投資證券管理辦法」規定，境外華僑及外國人欲直接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有價證券，應指定經銀行局核准得經營保管業務之銀行擔任保管銀行。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 投資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股數	持股 比例
Orange Electronic Inc.	300,000	100.00	—	—	300,000	100.00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註 1)	—	100.00	—	—	—	100.00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註 2)	—	99.00	—	1.00	—	100.00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	—	250,000	100.00	250,000	100.00
Organe Electronic Italy S.R.L. (註 1)	—	—	—	100.00	—	100.00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註 1)	—	100.00	—	—	—	100.00

註 1：係有限公司無股數。

註 2：係合作社組織，故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4.1	10	670	6,700	670	6,700	創立股本	—	註 1
94.6	10	700	7,000	700	7,000	現金增資 300 仟元	—	註 2
95.3	10	800	8,000	800	8,000	現金增資 1,000 仟元	—	註 3
96.4	10	10,000	100,000	4,000	40,000	現金增資 32,000 仟元	—	註 4
96.9	10	10,000	10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	註 5
100.11	10	10,000	100,000	5,500	55,000	盈餘轉增資 5,000 仟元	—	註 6
100.11	10	10,000	100,000	6,000	60,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5,000 仟元	—	註 7
101.5	10	10,000	100,000	8,400	84,000	盈餘轉增資 24,000 仟元(員工紅利 1,000 仟元，股東紅利 23,000 仟元)	—	註 8
102.7	10	30,000	300,000	10,555	105,550	盈餘轉增資 21,550 仟元(員工紅利 1,000 仟元，股東紅利 20,550 仟元)	—	註 9
103.4	10	30,000	300,000	14,328	143,283	盈餘轉增資 37,733 仟元(員工紅利 1,000 仟元，股東紅利 36,733 仟元)	—	註 10
103.8	55	30,000	300,000	15,328	153,283	現金增資 55,000 仟元	—	註 11
104.7	10	30,000	300,000	18,394	183,939	盈餘轉增資 30,656 仟元	—	註 12
105.8	10	30,000	300,000	21,045	210,449	現金增資 25,200 仟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310 仟元	—	註 13
105.11	10	30,000	300,000	21,209	212,08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164 仟元	—	註 14
106.3	10	30,000	300,000	21,250	212,49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41 仟元	—	註 15
106.5	10	30,000	300,000	21,319	213,18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69 仟元	—	註 16
106.8	10	30,000	300,000	21,375	213,74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 56 仟元	—	註 17
108.6	10	50,000	500,000	21,375	213,749	提高額定股本至 500,000 仟元	—	註 18

註 1：94.1.20 經授中字第 09431587280 號函核准。

註 2：94.6.29 經授中字第 09432380470 號函核准。

註 3：95.3.9 經授中字第 09531826980 號函核准。

註 4：96.4.13 經授中字第 09631969080 號函核准。

註 5：96.9.28 經授中字第 09632826660 號函核准。

註 6：100.11.3 經授中字第 10032708360 號函核准。

註 7：100.11.3 經授中字第 10032708360 號函核准。

註 8：101.5.25 經授中字第 10132046270 號函核准。

註 9：102.7.9 經授中字第 10208303940 號函核准。

註 10：103.4.23 中商字第 1030009390 號函核准。

註 11：103.8.7 中商字第 1030018409 號函核准。

註 12：104.7.16 中商字第 1040016397 號函核准。

註 13：105.8.11 中商字第 1050020445 號函核准。

註 14：105.11.29 中商字第 1050029950 號函核准。

註 15：106.3.24 中商字第 1060006606 號函核准。

註 16：106.5.31 中商字第 1060011954 號函核准。

註 17：106.8.29 中商字第 1060019699 號函核准。

註 18：108.6.21 中商字第 1080012997 號函核准。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21,374,900	28,625,100	50,000,000	-

註: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二) 股東結構：

111年4月22日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1	7	1,771	6	1,785
持有股數	—	5,000	5,000,866	11,241,534	5,127,500	21,374,900
持股比例	—	0.02%	23.40%	52.59%	23.99%	100.00%

陸資持股比例：無。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4月2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24	28,477	0.13
1,000 至 5,000	1,266	2,391,345	11.20
5,001 至 10,000	134	1,087,533	5.09
10,001 至 15,000	41	517,900	2.42
15,001 至 20,000	37	677,623	3.17
20,001 至 30,000	28	703,230	3.29
<u>30,001 至 40,000</u>	11	405,000	1.89
<u>40,001 至 50,000</u>	7	319,000	1.49
50,001 至 100,000	16	1,073,879	5.02
100,001 至 200,000	9	1,355,499	6.34
200,001 至 400,000	5	1,482,063	6.93
400,001 至 600,000	1	513,000	2.40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2	1,730,726	8.10
1,000,001 以上	4	9,089,625	42.53
合計	1,785	21,374,900	100.00

2. 特別股股權分散表情形：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4月2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先達汽車產品(註)		4,154,500	19.44
橙邦投資有限公司		1,650,374	7.72
橙豐投資有限公司		1,643,084	7.69
橙鴻投資有限公司		1,641,667	7.68
兆豐銀託管 SOFT99 株式會社投資專戶(註)		900,000	4.21
許欽堯		830,726	3.89
余啟鴻		513,000	2.40
游鴻志		333,960	1.56
陳政豐		313,000	1.46
張豐儀		301,103	1.41

註：依據「華僑及外國人投資證券管理辦法」規定，境外華僑及外國人欲直接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有價證券，應指定經銀行局核准得經營保管業務之銀行擔任保管銀行。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註一)	最	高	29.50	43.05	37.35
	最	低	11.15	21.70	28.70
	平	均	22.66	32.99	33.70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8.25	20.07
	分	配	後	18.02(註五)	18.02(註五)
每股 (損失)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375	21,375	—
	每股	追溯前	0.24	2.00	—
	(損失)盈餘	追溯後	0.24(註五)	2.00(註五)	—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0.14(註五)	0.90(註五)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註五)	—(註五)	—
		資本公積配股	—(註五)	—(註五)	—
	累積未付股利		—(註五)	—(註五)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二)		94.42	16.50	—
	本利比(註三)		161.86	36.66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四)		0.00%(註五)	0.00%(註五)	—

註一：資料來源為台灣證券櫃買中心網站。

註二：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三：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四：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五：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形：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狀況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就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四十以上分派股東紅利，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目前營運尚屬成長階段，股利分派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畫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方案，提報股東會。

2. 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 110 年度盈餘撥補案，待經 111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110 年度盈餘撥補，詳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未分配盈餘		\$1,475,165
減：110 年度稅後淨利		42,787,634
法定盈餘公積		(4,278,763)
特別盈餘公積		(985,710)
可分配盈餘		38,998,326
減：現金股利		(19,237,410)
減：股票股利		(19,237,410)
期末未分配盈餘		\$523,506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於章程訂有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政策，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與監督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董事及經理人酬勞訂定之程序係以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員工績效考核作為評核之依據，除參考公司的營運績效、未來風險、發展策略及產業趨勢外，亦考量個人對公司績效的貢獻，給予合理報酬。

本公司遵照法令規定與各地區需求，制定完整的員工福利制度，以提供員工良好之薪酬及福利條件。員工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按經營績效發放之分紅獎金及依據年度獲利狀況及章程規定所發放之員工酬勞。公司每年定期進行全公司同仁之績效考核作業，確實瞭解同仁之工作績效，以為升遷、訓練發展及薪酬發放之依據。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2% 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期無此情形。

差異處理：差異金額將於董事會通過擬議時以會計估計變動認列。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分派股息(現金)：新台幣 19,237,410 元。

股東紅利(股票)：新台幣 19,237,410 元。

員工酬勞(現金)：新台幣 2,961,207 元。

董監事酬勞(現金)：新台幣 1,184,482 元。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 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每股盈餘 2.00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9年度配發員工、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594仟元及238仟元，實際配發員工、董事酬勞金額相符。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本公司為汽車無線胎壓偵測器專業製造商，主要產品為無線胎壓偵測器系統(Tire Pressure Monitoring Systems 以下簡稱 TPMS)，其相關系列產品包含胎壓偵測器及胎壓偵測套裝組等產品。TPMS 主要用於汽車行駛時對輪胎氣壓進行自動感測，據統計顯示，多數車禍均與爆胎有關，而本公司產品能對輪胎漏氣和低氣壓進行警示，以保障行車安全，是駕車者、乘車人的生命安全保障預警系統。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限與上述相關產品)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胎壓偵測器	346,807	75.67	256,480	72.48
胎壓偵測套裝組	40,574	8.85	40,362	11.41
其他類	70,954	15.48	57,003	16.11
合計	458,335	100.00	353,845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無線胎壓偵測系統產品之製造及銷售，主要商品項目為胎壓偵測器及胎壓偵測套裝組。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專注於 TPMS 之技術研發，除強化目前市場之外，因應公司轉向發展利基型 TPMS，未來計畫開發之服務如下：

(1) 持續投入小型化之胎壓偵測器研發，經更省電節能之設計，達到 TPMS 小型化及輕量化的目標。

(2) 配合市面上各家 TPMS 工具廠持續精進無線軟體更新功能，提供輪胎

店軟硬體全方位解決方案。

- (3) 開發具遠端監控功能之胎壓監測系統，藉由車聯網將胎壓資料回傳到雲端，提供即時的胎壓資訊與大數據服務給各類車隊管理者。
- (4) 持續配合巴士、卡車及特殊車輛等車廠，開發出可符合當地或出口地區法規的產品。
- (5) 投入新一代自動定位胎壓偵測系統的研發，藉由軟體與硬體的配合，開發出具有自動定位功能之 TPMS，提升產品的競爭力。

(二) 產業概況

本公司為汽、機車電子相關零組件專業製造廠商，主要從事汽車，卡車及機車之胎壓偵測系統(Tire Pressure Monitoring System，簡稱：TPMS)製造加工及買賣等相關業務。就汽、卡、機車零組件產業結構而言，零組件工業與汽、卡、機車工業形成一個典型的中衛結構，中心車廠將零組件外包予第一級(Tier 1)的衛星工廠，一級衛星工廠再將零組件細分轉包給第二級(Tier 2)及第三級(Tier 3)之衛星工廠負責生產製造，進而成為多層次之分工結構。目前台灣汽車零組件供應鏈完整，不過廠商多屬於中小型企業，受限於國內汽車市場規模，甚高比率都以全球零組件外銷為主，又以北美地區為主要出口市場，其餘則為日本、中國大陸、歐洲及德國等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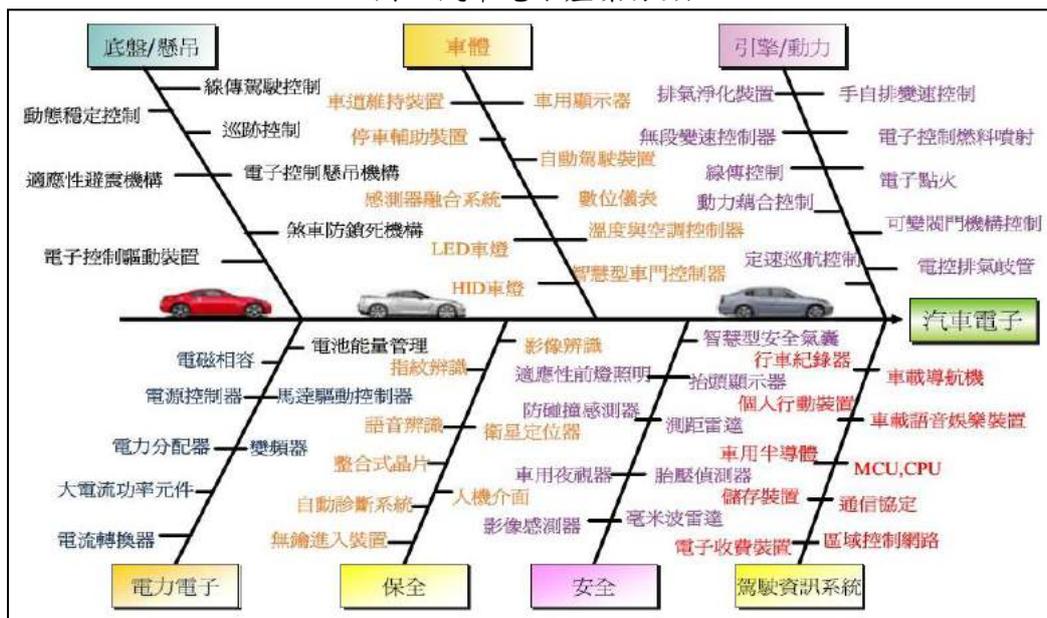
全球汽車市場需求已朝向多樣化、客製化發展，傳統的機械方式已不能滿足人們對於擁有一輛具有安全、環保、舒適性能汽車的渴望。

整合汽車(Automotive)與電子(Electronics)控制技術，藉由各式偵測器(Sensor)、微電腦控制器(Micro Controller Unit, MCU)、影像與顯示器(Camera & Display)、車載機器(On Board Unit, OBU)、衛星定位、無線通訊、半導體、功率元件(Power Devices)，甚至是與車輛作無線連結的可攜式裝置等與客服中心連線，提供車輛及人員有關潔淨、低污染、舒適、主動與被動安全、保全、緊急救援、道路指引等功能或服務的需求，而形成綿密的汽車電子(Automotive Electronics, Autotronics)產業供應鏈，汽車電子產品的開發與應用，為汽車產業發展帶來新的機會。

汽車電子關聯產品與技術分類的實例有(1)車體：如 LED 車燈、車道維持裝置；(2)引擎/動力系統：電子控制燃料噴射、適應性定速巡航系統(Adaptive Cruise Control System, ACC)；(3)安全(safety)：如適應性前燈照明系統(Adaptive Front Light System, AFS)、智慧型安全氣囊(Smart Airbag)、胎壓偵測系統(Tire Pressure Monitoring System, TPMS)、測距雷達等、抬頭顯示器(Head Up Display, HUD)、夜視系統(Night Vision System, NVS)；(4)保全(Security)：無鑰進入裝置(Keyless

entry)；(5)駕駛資訊系統(Telematics)：衛星導航等各式車載機(GPS & Navigation & ETC On Board Unit)、車載影音娛樂系統等；(6)電力電子：如複合動力車(Hybrid Electric Vehicles, HEV)、燃料電池電動車(Fuel Cell Electric Vehicles, FCEV)等潔淨車輛的電流轉換器、功率元件；(7)底盤/懸吊系統：電子控制懸吊、線傳駕駛控制等。

圖一汽車電子產業分類



資料來源：TITS

汽車電子與普通電子產品甚或與飛機比較，應用環境非常嚴苛，對溫度、氣候等適應能力要求更高，不同的車廠對汽車電子產品要求亦不相同。汽車電子產品中有相當高的比例屬於偵測器，車用感測器需通過嚴格機械性能或物理驗證，包括沙塵、濕度、鹽分、燃油添加劑、震動與劇烈衝擊等，因此嚴格的標準有其必要性；溫度亦是重要考量因素，通常引擎及車外部位之車用感測器需要承受-40°C~125°C溫度變化，且需維持相當程度精確性。

隨著時間推移，汽車安全配備已成為必備項目之一，本公司產品即為安全控制系統中的胎壓偵測器(TPMS)，係汽車行駛時對輪胎氣壓進行自動感測，並對輪胎漏氣進行報警，降低車禍發生機率，以保障行車安全，是駕駛者、乘車人的生命安全保障預警系統。除了安全性外，由於 TPMS 能降低油耗平均可提高 2%左右燃油經濟效率，降低二氧化碳排放，省油耗及環保，茲將 TPMS 產品之產業狀況及相關行業風險分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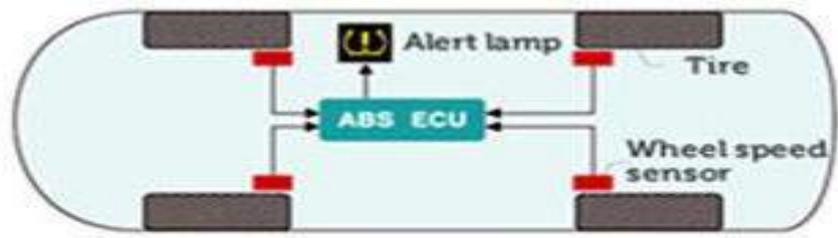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前述提及 TPMS 主要分為間接式及直接式兩種類型(詳圖二)，間接式 TPMS (Wheel-Speed Based TPMS, WSB TPMS)係通過汽車 ABS 的輪速傳感器來比較輪胎之間的轉速差別，以達到監視胎壓的目的。其缺點是當出現兩個以上輪胎同時胎壓不足或者速度超過 100 公里的情況，無法進行判斷，而車輛靜止時也無法偵測、判斷胎壓是否過低，並且容易出現錯誤報警、不能顯示輪胎溫度等。

直接式 TPMS (Pressure-sensor Based TPMS, PSB TPMS)係在每個輪胎裡安裝胎壓偵測器，直接感測各個輪胎氣壓、溫度，並透過無線電頻率傳輸到駕駛台的監視器上(有些則是設計在汽車的中控系統)，監視器會隨時顯示各輪胎氣壓、溫度，駕駛者可以直接了解各個輪胎的氣壓狀況，當輪胎出現異常，系統就會自動發出警示。由於直接式 TPMS 在功能和性能上均優於間接式 TPMS，成為現在普遍使用的主流，因此本公司產品皆為直接式之 TP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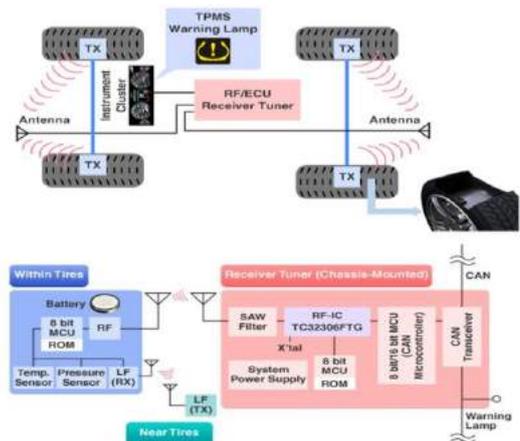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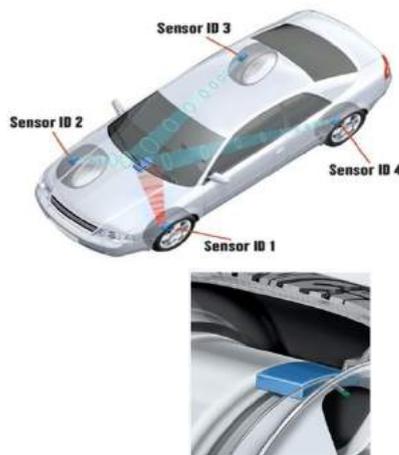
圖二 TPMS 分類

間接式 TPMS



Feature : Detects apparent air pressure and differentials between tyre pressure.

直接式 TP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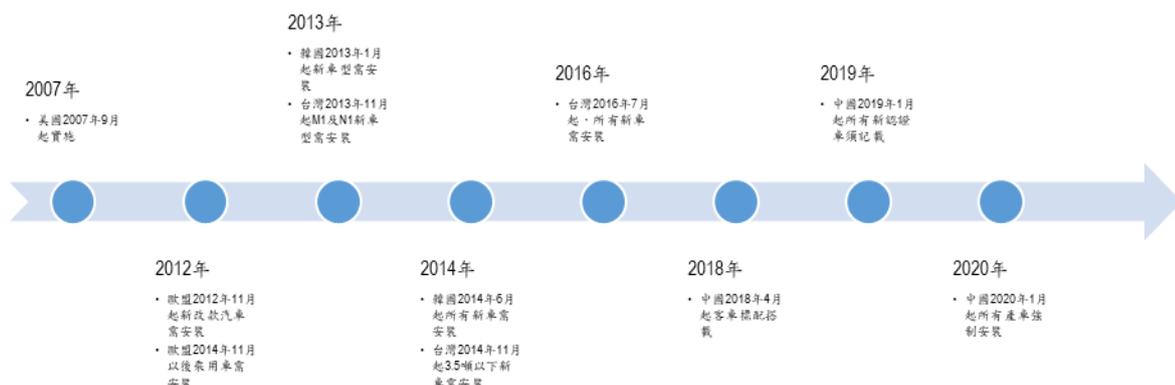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ARTC

胎壓偵測器的技術已發展一段時間，隨著近年來行車安全意識高漲，美國率先立法將 TPMS 納入標準配備。西元 2000 年，美國國會通過 TREAD 法案，條文內容明確要求在西元 2005 年起，逐步依比例強制安裝。西元 2007 年 9 月起所有在美國銷售的汽車 10,000 磅以下輕型汽車及輕型貨車都必須安裝 TPMS；

歐盟於西元 2012 年 11 月起新改款汽車需安裝 TPMS，西元 2014 年 11 月以後所有 3.5 噸以下輕型汽車及輕型貨車(歐盟汽車分類：M1 和 N1 類)必須安裝 TPMS；韓國亦立法規定，西元 2014 年 6 月後所有新車必須安裝；台灣則要求車廠自西元 2014 年 11 月起 3.5 噸以下新式之新車須安裝 TPMS，自西元 2016 年 7 月後，所有新車款都必須安裝；中國法規也於 2018 年 4 月後，M2(B, II) 和 M3(B, III) 客車需標配搭載 TPMS，並於 2019 年實施第一階段乘用車強制安裝胎壓偵測器 TPMS 的法規，2020 年開始將全面強制安裝，至於日本等國家也都在積極推動立法中(詳圖三)。2022 年 7 月，歐洲新式卡客車須標配。

綜上所述，隨著法案的推動、民眾與消費者對攸關行車安全之胎壓也越來越重視。加上媒體的推廣驅動下，TPMS 已成為汽車電子零組件產業中，備受矚目的產品焦點。

圖三各國 TPMS 立法時間表



TPMS 為汽車電子零組件之一，汽車零組件產業依市場特性，傳統上分為原廠組裝零件(Original Equipment, 簡稱 OE)及售後維修零件(After Market, 簡稱 AM)。其中 OE 又分為原廠委託製造(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簡稱 OEM)及原廠委託設計製造(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ing, 簡稱 ODM)，為新車所使用之正廠牌零件；售後維修零件亦可分為正廠零件(Original Equipment Services, 簡稱 OES)及副廠零件。而近年來台灣汽車原廠為滿足顧客全方位之需求，讓顧客更能享有用車樂趣及行車安全，搭配新車銷售之配件與用品愈來愈多元及多樣化，新車配件加裝市場逐漸成形。本公司產品目前以 AM 市場及加裝市場為主，並已積極佈局 OE 市場，預計未來將逐步增加 OE 營收比重。

以下就 TPMS 全球及主要市場狀況分析如下：

(1) 全球市場

TPMS 法規先針對新車市場，強制規定列為標準配備，最先由美國於 2007 年 9 月起，隨後歐盟於 2012 年 11 月起實施，之後各國陸續開始實施法規，

特別是汽車銷售市佔屬一屬二的中國也於 2019 年起實施，TPMS 於全球 OE 市場將有機會超越 2 億顆。

一般而言汽車原廠保固約 3~5 年，而 TPMS 電池平均壽命約 5~7 年，因此各國立法後之 5~7 年汰換需求將陸續出籠，故 AM 市場之換機需求，也將是 TPMS 極大之成長動能。

(2)北美市場

由於法令規範，新車出廠必須裝配有 TPMS，故每年 OE 市場 TPMS 需求和新車供給相關性高，根據 Autodata 汽車資料公司統計，2021 年美國全年汽車（汽車、輕型卡車包括 SUV）銷量 1,492 萬輛（詳圖四），該年銷售約 5,968 萬顆 TPMS，依 Statista 報告，估計未來美國地區新車銷售數量將呈現微幅成長，故可期望美國 OE 市場對 TPMS 之需求量仍維持一定水準。

圖四美國近二年新車銷售量

單位：千輛

項目 \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增(減)%
乘用車	5,971	3,337	-44.1%
輕型卡車、SUV	8,500	11,588	36.3%
合計	14,471	14,925	3.13%

資料來源：Jan. 2022, Statista

(3)歐洲市場

歐盟於西元 2012 年 11 月起新改款汽車需安裝 TPMS，西元 2014 年 11 月以後所有 3.5 噸以下 M1 和 N1 類的單輪單軸車型汽車必須安裝 TPMS。根據 Statista 統計西元 2021 年歐盟新車銷售約 1,177 萬台（詳圖五），因為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較 2020 年新車銷售衰退。西元 2014 年 11 月因歐洲立法安裝 TPMS，且北歐由於氣候因素，有相關道路法令須於規定日期間，強制安裝冬季輪胎(winter tire)，且當地習慣為額外添購四條冬季胎搭配全新鋁圈來替換，並非延用原配車鋁圈來更換冬季輪胎，即便新車就有 TPMS 售後市場需求，加上標配胎壓車輛的替換需求，可想像歐洲市場的剛性需求是會快速拉升的。2020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歐洲新車銷售衰退 24%，但 2021 雖然疫情減緩，部分區域國家已經轉正，但車用半導體缺貨因素，導致歐洲部分國家有新車銷售有下滑狀況，但半導體廠商的擴廠計畫與產能調配，2022 年將能逐漸改善，有機會帶動歐洲需求成長，使公司營運進一步成長。

圖五 2020 年 vs2021 年歐洲新車市場銷售量

單位：千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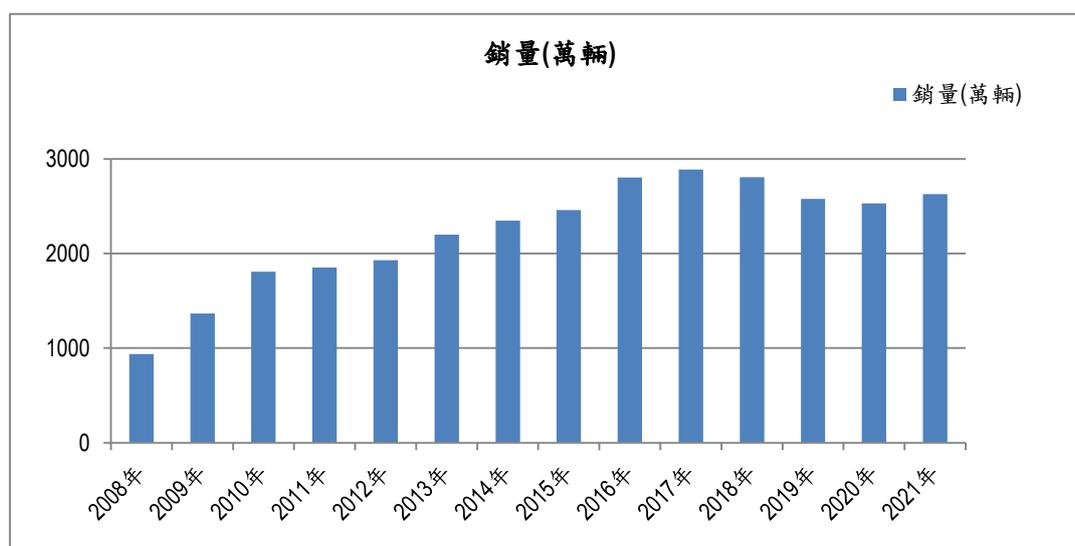
項目 \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增(減)%
Germany	2,918	2,622	-10.1%
United kingdom	1,631	1,647	1%
France	1,659	1,650	0.5%
Italy	1,458	1,382	5.5%
Spain	851	859	1%
EU	11,961	11,774	-1.5%

資料來源：Jan 2022, Statista

(4)亞洲市場

根據 Automotive 研究指出，全球前十大 OE 零組件廠商多以亞洲市場為營運重心，加上大陸法規強制，致該市場處於快速成長期。亞洲市場以中國大陸為最大汽車需求市場，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西元 2021 年新車銷售總量因新冠狀肺炎疫情減緩，市場活動逐漸回溫下，汽車銷售增長 3.8% 來到約 2,627 萬輛(圖六)，連續 13 年蟬聯全球第一。中國已於西元 2019 年立法強制標配胎壓監測系統，若以每年新車銷售量約 2,600 萬台推估，推估 TPMS 市場需求量每年上看超過 1 億顆。且亞洲地區 TPMS 立法時機已經逐漸成熟，韓國、台灣及俄羅斯實施相關法規已超過五年，售後汰換需求也開始逐漸顯現。而其他國家，如：日本和印度等國，未來也有機會陸續跟進，將 TPMS 列為標準配備。屆時，亞洲將有可能成為全球最大 TPMS 需求市場。

圖六 中國汽車年銷售量



資料來源：中國汽車工業協會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	中游	下游
積體電路 氣嘴 電池 PCB	胎壓偵測器製造商	汽車及機車原廠 原廠設立之專業汽車用品公司 汽車零組件批發通路商 專業輪胎通路商 量販店

不同車廠及車款會有專用通訊協定(Protocol)。TPMS 廠商依產品規格及特性就不同車款設計相對應的產品，故 TPMS 廠商向上游購買積體電路、電池及氣嘴等原物料，再依據不同車款需求製造出相對應之產品。

美國及歐盟因較早立法強制新車需搭載 TPMS，因此 TPMS 下游主要為汽車及機車原廠及其所設立之專業汽車用品公司。AM 市場之配銷通路主要包含 OES 原廠維修及副廠維修。

TPMS 發射器早已被列入週期性更換之耗材零件。就消費者習性，早期因多數駕駛人對於 TPMS 的不熟悉，以至於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車主選擇回原廠維修(OES)，另外其餘的車主才由副廠維修市場提供。但因數年的消費經驗與店家的技術提升，TPMS 的維修習慣也逐漸與輪胎產業雷同；多數車主開始明白能到外廠以更實惠的價格更換與維修故障的 TPMS。而副廠維修市場的銷售通路主要為汽車零組件批發通路商(Auto parts channel 如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及 Dorman Products Inc. 等)、專業輪胎通路(大型連鎖、小型單點)及量販店(如 Costco)。然而，根據 Frost & Sullivan 的市場調查，目前美國專業輪胎通路及通路商市占比率於 TPMS 售後維修市場已超過至原廠維修。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車用電子產品

本公司產品屬於車用電子產品，車用電子產品正朝向智慧化、網路化及整合化三大趨勢發展。智慧化乃是指未來車輛將仰賴大量感測器，提供各式訊息，由車用電腦對運作情況進行監控，如汽車導航系統、車距警報系統及 TPMS，等均是智慧化趨勢的產物。網路化係基於車用電子，採用大量的微處理器來改善汽車性能，同時藉由通信控制系統維持數據正常傳輸。整合化發展起因車用電子產品空間設計有限，如何在有限的空間中提供龐大的功能，藉由減少佈線、簡化控制系統或縮小感測器系統之體積來達成此一目的。

(2) 胎壓偵測器之外觀、功能及整合性

① 朝更輕量化及小型化發展

TPMS 之輕量化及小型化可簡化輪胎配重的組裝、調校，因為裝配 TPMS 會影響輪胎配重，配重不當可能會影響車體結構造成慢性的損壞，亦會影響相關結構與底盤零件的壽命。因此有些車廠設計削去部分鋼圈設置凹槽再將

TPMS 嵌入以保持不變之配重。

②朝自動定位(Auto Location)功能發展

發展自動定位技術可簡化更換胎壓偵測器時，ID relearn(重新學碼)之方式，減少售服市場重新學習之複雜程度，降低用 triggertool(觸發器)重新定位之人工成本。且可減少此部分人工成本，轉嫁給消費者及原廠可能收到之客訴。所以在人工成本較高之歐美國家，原廠均致力於自動定位技術之發展，而本公司亦致力提昇自動定位技術的開發速度。

③朝整合到 CAN Bus(車載信息微控制網絡)發展

CAN Bus 是車用網路的主流，不同的車用產品各自擁有 ID 號碼，在指定的格式及指定的時間把訊號傳送至主機。西元 2008 年以後的車款已開始有 CAN Bus 技術，只是管理車輛所有功能或是部分功能則視車款而定，目前已約有 80% 之功能都已納入 CAN Bus，因此將 TPMS 之訊號整合到 CAN Bus 係未來發展必然之趨勢。

4. 競爭情形

汽車業為少數封閉的市場之一，各項車用零件需經嚴格而冗長的測試認證，才有可能被汽車(OE)原廠所採用。全球 TPMS 原廠 OE 件目前主要由五家大廠主導囊括近 90% 市場，分別為英國的 Schrader International Inc. (簡稱 Schrader)、日本 Pacific Industrial Co., Ltd(簡稱 Pacific)、德國 Continental AG (簡稱 Continental)、中國與德國的 BH SENS (前德國 Huf)與美國 TRW Inc.(簡稱 TRW)。

現階段本公司在 TPMS 之主要競爭者，在國內上市櫃廠商有為升 (2231)、系統電子(5309)、同致電子(3552)、車王電子(1533)等公司，為升、系統、車王電子以 AM 市場為主，過往鎖定 OE 市場的同致電子以有逐漸減少 TPMS 產品於市場競爭的跡象。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成立起即專注於 TPMS 之開發，其產品可以讓駕駛者即時確認到各輪胎的胎壓及溫度，若有異常時則會馬上亮起警示燈、胎壓或溫度的數值及位置警告駕駛者，大幅提升駕駛安全性並符合各國之法規要求規定，本公司產品主要核心技術詳述如下：

(1)高、低溫汽車電子零件設計

高、低溫汽車電子零件設計，汽車引擎室內的電子零件工作溫度為-40~125 度，在設計上必須符合產業的標準，才能通過車廠的嚴苛測試。

(2)RF 無線傳輸技術

RF 無線傳輸技術，現有 TPMS 乃是透過無線傳輸將胎壓訊息傳送至接收器，由於 TPMS 週遭有許多金屬會影響無線訊號，加上輪胎在行駛中會不停的轉動，因此很多無線胎壓偵測器系統都存在收訊死角的問題，本公司為車廠量身打造的 TPMS 必須達到無收訊死角的資料傳輸。

(3) 電源管理技術

電源管理技術，TPMS 的電池使用壽命需求為 5~10 年，在有限的電池容量下，電源管理技術變的特別的重要，研究團隊持續探究如何延長電池使用壽命，透過公司多項電源管理技術，增長 TPMS 使用壽命，讓 TPMS 的使用壽命可以達到客戶的需求。

本公司研發處針對三大核心技術投入發展，延伸出多項專利，並於民國 98 年通過 TIPS 智慧財產權管理規範認證。

2.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研發費用	69,083	56,010	56,052	57,154	56,954
營收金額	483,077	374,339	346,766	353,845	458,335
占營收金額比例(%)	14.30%	14.96%	16.16%	16.15%	12.43%

3.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專注 TPMS 研發及業務開發，本公司研發處針對核心技術投入發展，並將自行開發之專利應用於相關產品，目前已取得多項專利，最近五年度具體研發成果如下：

年度	研發重點	研發成果
106 年	1. 車輪位置判斷系統及車輪位置判斷方法 2. 用於裝設胎壓感測裝置的輔助治具 3. 胎壓偵測裝置的設定方法	1. 無線胎壓監測器：17 件 2. 無線胎壓監測系統：6 件 3. 其它：1 件
107 年	1. 可自動定位的無線胎壓偵測系統 2. 胎壓偵測裝置的設定方法 3. 車輛訊息管理裝置、方法、系統、設定輪胎存放位置的方法	1. 無線胎壓監測器：9 件 2. 無線胎壓監測系統：15 件 3. 其它：1 件
108 年	1. 完成燒錄多顆胎壓傳感器的燒錄裝置及其使用方法 2. 胎壓感測器結構及其成形方法 3. 胎壓感測器燒錄裝置	1. 無線胎壓監測器：9 件 2. 無線胎壓監測系統：10 件 3. 其它：4 件

年度	研發重點	研發成果
109年	1.胎壓感測器及其燒錄裝置與燒錄方法 2.輪框環繞固定件鬆脫檢測系統、方法與偵測器法 3.機動車輛的無線胎壓傳感器定位方法與系統	1.無線胎壓監測器：11件 2.無線胎壓監測系統：1件 3.其它：2件
110年	1.胎壓監測系統之訊號收發角度定位方法	1.無線胎壓監測器：9件 2.無線胎壓監測系統：2件 3.其它：1件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據不同市場，藉由建置符合當地文化的業務與服務團隊，能更有效的滲透當地市場，滿足當地客戶需求，進而擴大市占率。
- (2)持續發展自有品牌，透過 B2B 或 B2C 之市場規劃，強化異業結盟效益。
- (3)在中國大陸有豐富商用車廠的合作實績與經驗，有助於本公司發展更多商客車 OEM 訂單，且中國大陸客車法規已於 2018 年 4 月起實施，得標車型也開始陸續出貨，預估商用車需求將會在穩健成長。
- (4)持續與中大型售服市場領導者合作，透過代工客戶品牌或自有品牌達到擴大市佔率，進而深耕於不同區域服務客戶。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利用數位化發展，提供客戶快速採購平台以及更準確的數據分析，以提供客戶有效化的資訊，讓客戶能輕鬆掌握銷售資訊，更有效的了解市場趨勢，並能讓中下游廠商能得到更直接的服務需求。
- (2)開發全新 TPMS 服務工具，將能更即時收集 TPMS 售後市場狀況，讓資料庫更符合實際狀況，讓區域銷售資訊更加透明化，並了解市場發展趨勢，以利在未來 AM 市場持續成長與市占領先機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區域		110度		109年度	
		銷售金額	%	銷售金額	%
內銷		76,435	16.68	85,500	24.16
外銷	亞洲	112,196	24.48	94,765	26.78
	歐洲	75,530	16.48	37,555	10.61
	美洲	194,097	42.34	135,980	38.43
	其他	77	0.02	45	0.02
合計		458,335	100.00	353,845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目前全球 TPMS 主要由五家大廠主導，分別為英國的 Schrader International Inc. (簡稱 Schrader)、日本 Pacific Industrial Co., Ltd (簡稱 Pacific)、德國 Continental AG (簡稱 Continental)、中國與德國的 BH SENS (前德國 Huf) 與美國 TRW Inc. (簡稱 TRW)。本公司致力於 TPMS 產品多年，產品品質已取得多家國內外大廠認證，唯前述五大廠已囊括大部分市場，本公司除積極開發歐美、大陸市場外，於眾多 TPMS 產品中，同中求異，開發差異性產品，以期提升本公司產品價值與市占率，由於汽車業為少數封閉的市場之一，產品和市場通路不一，目前仍未尋得較具公信力之機構的統計數據，故無法精確統計市場占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依據 Mordor Intelligence 研究機構預估，全球汽車 TPMS 市場規模，將從 2020 年以年複合成長率 13.3% 的速度成長到 2026 年，將達 120 億美元的規模(圖七)。

圖七全球汽車 TPMS 成長金額預估



資料來源: Mordor Intelligence 研究機構

TPMS 依市場特性可分 OE 市場及 AM 市場。OE 市場成長動能，來自於各國陸續立法強制新車安裝及汽車整車產量提升，帶動 TPMS 於 OE 市場之穩健成長；AM 市場成長動能來自於售後維修體系對 TPMS 零組件之需求。由於駕駛人對行車安全意識的提升及汽車保有量的累積，將帶動 TPMS 於 AM 市場零件需求帶來強力成長的動能。

本公司北美及歐洲地區之產品以 AM 市場為主，並積極佈局各國 OE 市場，特別是亞洲市場，因 OE 開發期時需要密切的對應，地理上有相對的優勢，目前預計未來將逐步增加 OE 營收比重，以下茲就 OE 及 AM 市場之成長性分別敘述如下：

(1)OE 市場

接續中國大陸於西元 2020 年開始全面強制乘用車和部分商車安裝胎壓偵測器 TPMS 的法規，歐盟也預計於近期將公告強制重型車輛的胎壓偵測器法規。可預期重型車 TPMS 市場需求將大幅成長，因技術門檻較高，競爭者相較乘用車市場來的更少，本公司保有一定的優勢，目前也已承接客車銷售市佔第一的製造廠- 宇通、福田與國內數個客車品牌的訂單和開發案，預計後續將會有更多的機會，以創造更高銷售。

(2)AM 市場

由於在各國胎壓相關法令的規定已實施數年，新車出廠必須配備胎壓偵測系統，全球兩大市場美國與歐洲，每年數千萬輛的新車銷售，也代表著每年都有超過億顆的替換需求進入潛在市場中，TPMS 電池使用壽命約 4~7 年不等，因此舊車市場之售後維修需求，將使 AM 市場呈現成長趨勢。

4. 競爭利基

(1)佈局歐美市場有成

本公司於歐洲和北美市場，透過不斷參與大型展覽，發展自有品牌銷售，建立市場知名度，並透過於當地市場大型輪胎連鎖通路合作，在 AM 市場具有指標地位，本公司 TPMS 產品於歐美市場已奠定良好根基，美國知名之汽車售後維修市場零件通路商為本公司之主力客戶，歐洲之名鋁圈品牌與輪胎連鎖通路商與本公司亦有合作協議，且致力於相關工具開發，創造獨特使用效益，吸引客戶切換。

(2)一站滿足的服務，價格具競爭力

全球車款眾多，所配備 TPMS 型號與 ID 編碼也各不相同，特別是歐洲市場因有冬季胎需求，當新車款導入市場時即有 TPMS 需求。本公司特別著重於在應對新款式 TPMS 之開發，能快速的推出對應產品來滿足客戶與市場需求，且產品售價僅為原廠一半之價格，對大型通路商及世界各地不同類型客戶而言具有滿足一站購足各種款式產品且價格具競爭優勢。

(3)完整之各國認證，領先之技術與研發

本公司取得美國 FCC、歐盟 CE、E-mark、日本 ARIB、韓國 MIC、加拿大 IC 以及台灣 NCC 等全球各主要國家的無線法規認證，符合另通過 FMVSS138、SAE J2657、CE 等 TPMS 測試標準認證，及 ISO9001、TS16949、ISO14000 等全球汽車品質標準管理系統。且通過汽車製造廠要求規範，為產品品質背書，也對市場消費者負責。另經營團隊不斷研發創新，成功並取得 ID Programming (ID 編寫)及 Universal 通用型胎壓偵測器多項專利，大幅減低安裝 TPMS 時，ID 編碼設定的時間與難度。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

(1)有利因素

①各國立法強制 TPMS 安裝，需求成長強勁

近年來行車安全意識升高，西元 2000 年美國國會通過了 TREAD 法案，條文內容明確要求在西元 2005 年起逐步依比例強制安裝 TPMS，西元 2007 年 9 月起所有在美國銷售的汽車都必須安裝輪胎壓力監視系統；歐盟於西元 2012 年 11 月開始實施，西元 2014 年 11 月以後所有的 9 人座以下乘用車，新車必須安裝 TPMS；韓國於西元 2013 年 1 月後所有新車必須安裝；台灣自西元 2014 年 11 月起正式推動，3.5 噸以下改款之新車均要求原廠安裝，自西元 2016 年 7 月後，所有新車都必須安裝；大陸地區也於 2018 年 4 月後，M2(B, III)和 M3(B, III)客車需標配搭載 TPMS，並於 2019 年實施第一階段乘用車強制安裝胎壓偵測器 TPMS 的法規，2020 年開始將全面強制安裝；至於日本、印度等國家也都在積極推動中。隨著法案的推動，民眾與消費者對行車安全越來越重視及傳媒的推廣驅動下，TPMS 已成為汽車電子零組件產業中備受矚目的產品。

②研發團隊之經驗及技術能力

高、低溫汽車電子零件設計、RF 無線傳輸及電源管理等三項核心技術為 TPMS 研發主軸。本公司產品使用較高規格之元件，可承受 -40°C 至 125°C 之溫度變化，產品品質優於同業，不僅符合美國國家交通部之法規要求規定，產品專利方面截至 109 年底已取得美國發明專利 21 件、台灣專利 40 件、中國專利 15 件、德國專利 9 件、韓國、英國專利各 1 件及日本專利 11 件。故本公司產品已受到專利之保護，且本公司產品需經實車測試、驗證與調整等長時間考驗才能讓 TPMS 上市，因此研發團隊長期累積之經驗及技術能力，讓本公司產品品質受到客戶之肯定，故本公司產品在 TPMS 市場具有相當之競爭力。

③中國汽車銷售成長，有利於國內汽車零組件發展

中國大陸為首之市場已為全球最大汽車需求市場，且由於該國為全球最大生產中心，在該國推展汽車工業之政策下，相關零組件供應鏈已紛紛在當地設立據點搶食市場大餅。本公司亦已積極投入大陸 OE 市場之佈局，特別於客車市場因技術門檻較高，勢必有機會提高本公司營運動能。

(2)不利因素與因應措施

①在大陸地區知名度較低及價格較競爭

中國係亞洲國家中最主要之汽車生產大國，同時中國汽車銷售量占全球總銷售量比例，有大幅成長之趨勢。預估大陸地區將推動 TPMS 相關法案，未來產品需求成長趨勢更加強勁，因此中國大陸為各家廠商競相爭取之主要市場。預期在此狀況下，產品價格有激烈競爭。本公司過去主要佈局歐美地區，故於大陸地區品牌知名度較低。

因應措施：

近年來本公司拓展中國大陸 OE 市場，已成功取得宇通、福田、東南、眾泰、漢騰和奇瑞汽車等 OE 市場品牌，利用 OE 市場的銷售量，將有助於本公司提升採購之議價能力，降低生產成本。再者，考量中國 TPMS 法規公佈後，預期接下來中國市場對胎壓產品的需求會大幅增加，目前除針對乘用車市場持續佈局外，並針對技術門檻較高的客車及和式樣多元的摩托車等不同車廠的領域進行拓展。

②電池壽命延長威脅 AM 市場

胎壓偵測器朝輕量化之研究開發，藉由搭配更小型電池及更優越的電源管理技術，進而拉長原廠胎壓偵測器的壽命，對本公司主攻原廠替代件之業務將造成威脅。

因應措施：

目前電池管理技術之提升，亦為本公司研究發展之重點。利用更省電節能之設計，配合更小的電池，達到胎壓偵測器小型化，以利於減輕輪胎之磨損。惟本公司目前已積極佈局 OE 市場，未來將提高 OE 市場占有率，因此未來若有更優略的電源管理技術，延長原廠胎壓偵測器之壽命，對本公司業務造成之威脅將大幅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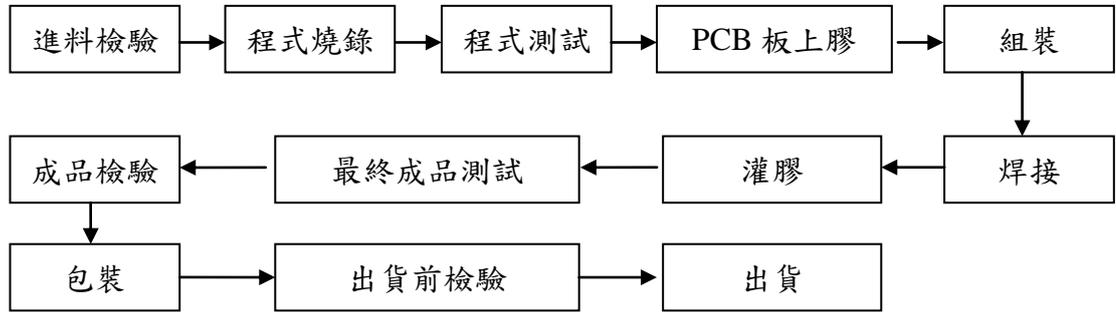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TPMS 系列產品，包含胎壓偵測器及胎壓偵測套裝組等，重要用途如下表：

產品項目	產品用途
胎壓偵測器	在市場上簡稱發射器，裝置於輪胎內，可即時偵測氣壓、溫度，使用特定的通訊碼藉由射頻電波(Radio Frequency)方式，將偵測資訊傳輸至車內接收器。
胎壓偵測套裝組	由顯示器、接收器、偵測器三大元件組成，讓駕駛者隨時從顯示器瞭解胎壓、胎溫狀況，並於偵測數值異常時能即時發出警告來提醒駕駛者。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供應狀況
晶片	甲供應商、乙供應商	良好
電池	丙供應商	良好
氣嘴件	丁供應商、戊供應商	良好
震盪器	己供應商	良好
塑膠零件	庚供應商	良好
PCB 件	辛供應商	良好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百分之十以上主要供應商資料

項目	110年				109年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甲供應商	46,105	15.81	非關係人	甲供應商	41,083	25.66	非關係人
2	乙供應商	25,932	8.89	非關係人	丙供應商	15,845	9.90	非關係人
3	丙供應商	22,991	7.88	非關係人	乙供應商	13,656	8.53	非關係人
	其他	196,580	67.42		其他	89,512	55.91	
	進貨淨額	291,608	100.00		進貨淨額	160,096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 (1) 甲、丙供應商為關鍵原料晶片之經銷商，乙供應商為主要電池供應商，因 110 年營收成長，整體原物料需求增加。

2.最近二年度百分之十以上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項目	110年				109年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仟元)	占全年度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SMP	185,161	40.40	關係人	SMP	129,058	36.47	關係人
2	A 公司	51,959	11.34	非關係人	A 公司	51,324	14.50	非關係人
	其他	221,215	48.26		其他	173,463	49.03	
	銷貨淨額	458,335	100.00		銷貨淨額	353,845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1)SMP：110 年度銷售金額較 109 年度增加，主要係因客戶 110 年度拿到加拿大批發商的訂單，因此對本公司進貨增加。

(2)A 公司：110 年度銷售金額較 109 年度增加，係因 110 年客戶本身市場產品需求及營運策略，對本公司進貨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合併生產量值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產能產 量產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胎壓偵測器	2,604	1,432	221,155	2,604	1,055	158,653
胎壓偵測套裝組(註)						
其他	—	—	64,991	—	—	24,835
合計	—	—	286,146	—	—	183,488

註：胎壓偵測套裝組已換算成胎壓偵測器數量。

(六)最近二年度合併銷售量值

單位：仟台(組)／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 商品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胎壓偵測器	170	35,705	1,449	311,102	176	39,092	906	217,388
胎壓偵測套裝組	12	21,272	6	19,302	14	23,708	4	16,654
其他	—	19,458	—	51,496	—	22,700	—	34,303
合計	—	76,435	—	381,900	—	85,500	—	268,34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截至 111 年 4 月 30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員	24	25	24
	間接人員	97	99	94
	合計	121	124	118
平均年歲		36.7	37.6	37.9
平均 服務年資		5.7	6.1	6.5
學歷分 布比率	博士	-	-	-
	碩士	26.4	25.0	25.4
	大專	52.1	54.8	55.1
	高中	19.0	18.6	17.8
	高中以下	2.5	1.6	1.7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最近二年度無污染環境所受損失或賠償情形。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為 TPMS 之專業製造及銷售廠商，產製過程中並無產生污染之情事，故依法令規定，本公司不需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三)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為 TPMS 之專業製造及銷售廠商，產製過程中並無產生污染之情事，故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重要勞資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福利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並提供團體保險及員工健康檢查等措施，且舉辦慶生會及員工旅遊。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員工福利事宜，以慰勞員工辛勞及增進員工

- 福祉，並協助員工解決特殊急難事故之情事。
2. 員工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提高人力素質，增進員工工作知識及技能，依員工本身條件及工作需要，不定期由各單位分別實施新進人員之訓練、在職訓練及外部教育訓練等。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促進勞資關係及增進工作效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依法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
 4. 勞資間之協議
勞資和諧關係一直是本公司努力的重點之一，平時重視員工各項福利，並提供優良工作環境，且與員工保持良好溝通管道，以維護員工權益。
 5.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之籌畫、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二)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制定『安全衛生政策』作為公司安全衛生持續推動之承諾，督導與查核廠公司安全衛生執行情況，逐年檢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之執行績效以達安全衛生『零災害』之目標。
2. 環境管理系統環境管理系統
民國101年取得「環境管理系統」(I S 014001: 2004)，並於民國107年將「環境管理系統」轉換為ISO 14001: 2015版本，每年透過第三方續評驗證，維持「環境管理系統」之有效性。
3. 教育訓練與法規宣導
為加強員工安全衛生的觀念，我們在員工報到的當天或新人訓練時即對員工執行一般安全衛生，如有使用危險物與有害物及危險性機械與設備等操作，則另依法令規定施以相關教育訓練。藉由每半年舉行消防演練，配合緊急應變機制實施人員疏散，加強員工緊急應變能力。持續推動勞工身心健康保護措施及建置健康危害化學品分級管理制度。
4. 作業環境監測、健康管理與促進
訂訂定作業環境監測計畫並實施監測，將監測計畫及監測結果公開揭示。健康管理與促進方面辦理相關健康講座活動來讓員工認識自身及家庭健康之重要，並定期實施勞工健康檢查與特殊健康檢查，與具備職業醫學科之醫院簽訂定期臨廠服務，進行員工衛教和醫療諮詢等勞工健康保護相關事項，以便保護員工健康。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於總經理室下設置資訊部門，配置數名資訊人員權責全公司資訊軟、硬體之維護，並兼任公司資通安全之防範措施施行，以監督資訊安全業務運作。目前本公司尚未有專責資安人員及資安長之配置，後續將依循公司治理及法規需求規劃並執行。

2、資通安全政策

為使本公司業務順利運利，防止資訊或資通系統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公司之政策表列如下；

- a. 有效管理資訊資產，持續執行風險評鑑，並採取適當之防護措施
- b. 保護資訊系統避免受到未被授權存取及使用，保持資訊系統之機密性
- c. 防範未經授權之修改以保護系統之完整性
- d. 確保被授權之使用者得使用相關資訊系統
- e. 評估各種災之影響，訂定緊急應變措施，以確保系統可持續運作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a. 導入先進技術執行電腦掃及系統與軟體更新
- b. 強化網路防火牆與網路控管，防止電腦病毒跨機台擴散
- c. 建置電腦設備入廠掃毒機制，防止內含惡意軟體的機台進入公司
- d. 電子郵件外寄控管
- e. 加強員工對郵件社交工程攻擊的警覺性，執行釣魚郵件防禦偵測
- f. 建立內部控制制度，確保公司各單位均能遵循資訊安全相關規範
- g. 依權限管理可進行之資料區
- h. 建立資料異地備份系統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契約對象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110/01/01~ 111/12/31	廠辦租約	租賃期間屆滿一個月前，未以書面通知屆滿後繼續承租本約廠房，本契約當然終止。
租賃契約	佛山市國榮先達車用空調及冷卻部件有限公司	110/01/01~ 110/08/11	辦公室租約	應於租期屆滿後七日內返還。
供銷契約	A 公司	102/01/18 起	供應協議	1. 協議產品之特定地區經銷專賣權。 2. 給與競爭性價格。 3. 針對協議產品客戶必須保證一定的訂購數量。達到協議訂定之年採購數量則給予折扣。 4. 合約屆滿後，自動展延五年；隨後每五年屆滿後亦自動展延五年。

供銷契約	B 公司	102/05/02 起	合作開發、生產及銷售 TPMS 產品	1. 雙方共同開發之技術或設計不得交由第三人使用。 2. 無年限純粹繼續性契約
供銷契約	C 公司	106/03/24~ 111/03/23	合作開發、生產及銷售 TPMS 產品	無
價格協議		108/09/16 起		
價格協議		109/11/06 起		
供銷契約	D 公司	103/07/08 起	合作開發、生產及銷售 TPMS 產品	無
供銷契約	E 公司	104/11/12 起	銷售 TPMS 產品	合約持續有效，本司欲終止合約應 180 日前提出。
契約性質	契約對象	契約期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模具契約	A 公司	103/11/25 起	模具開發合約	1. 含所有雙方合作開發生產用之模具，均屬 B 公司所有。 2. 合約屆期後，自動展延三年；隨後的每三年屆期後亦自動展延三年。
補充合約		110/07/13 起	新增模具資料	附隨於主要合約
開發協議	F 公司	106/09/05~ 111/09/04	合作開發協議	無
供銷契約	G 公司	103/12/29 起	供應協議	契約有效期為 1 年，未以書面終止或解除合約，則自動展延 1 年，無展延次數限制。
開發協議 物流協議 技術協議 質保協議	H 公司	104/01/19 起	合作開發、生產及銷售 TPMS 產品	無
供銷契約	I 公司	108/03/31 起	供應協議	無到期日之繼續性契約。
供銷契約	J 公司	104/07/06 起	供應協議	無
供銷契約	K 公司	108/05/01~ 110/04/30	採購合同及商務條款確認書	禁止銷售予第三人。
供銷契約	L 公司	108/07/01~ 110/06/30	供應協議	製造有 L 公司商標之產品僅得銷售予 L 公司，不得銷售或交付至 L 公司以外的公司行號或個人。
供銷契約	M 公司	108/05/09~ 111/05/08	供應協議	如產品設計中有任何資訊、規格、圖面等是由 M 公司提供者，不得生產製造提供予第三人。
開發協議	N 公司	108/07/19 起	開發技術協議	無
開發協議	N 公司	109/07/08~ 110/01/08	開發技術協議	無

供貨合約	N 公司	109/04/24~ 110/04/24	供應協議	無
運輸協議	N 公司	110/01/01~ 110/12/31	三方倉儲配送物 流協議	協議結束前一個月三方協商確 認是否續簽。
供銷協議	O 公司	108/3/14 起	供應協議	自簽署日起生效之無期限繼續 性契約。
供銷協議	P 公司	108/4/16 起	供應協議	自簽署日起生效之無期限繼續 性契約。
委任合約	Q 公司	110/09/11~證書 有效期限結束 終止	驗證合約	我司應於三年內完成驗證程序。
委任合約	R 公司	110/09/11~證書 有效期限結束 終止	驗證合約	我司應於三年內完成驗證程序。
設備買賣合 約	S 公司	110/02/04~驗收 完成	機器設備買賣合 約	合約簽署後三個月內完成交 貨，經教育訓練完成機器功能皆 無異常，為驗收完成。
開發協議	T 公司	109/06/12-110/ 06/12	合作開發技術協 議	一方欲終止本合約須於至少三 十日前通知對方。
經銷契約	U 公司	110/02/26-115/0 2/26	經銷合約	保固期十二個月。
經銷合約	V 公司	110/01/01-110/1 2/31	經銷合約	無
開發協議	W 公司	110/06/04~開發 完成	開發協議	無
買賣合約		110/12/01-110/1 2/31	開發費合約	無
買賣合約		按照其他個別 契約	基本交易合約書	無
經銷合約	X 公司	110/07/01-112/0 6/30	經銷合約	無
採購合約	Y 公司	110/07/07-111/0 7/07	採購 TPMS 產品	無
物流協議	Z 公司	110/08/27-111/0 8/26	租賃第三方倉庫	自簽署後一年有效，期滿前三個 月無異議，得自動展延一年，無 展延次數限制。
銷售代表合 約	a 公司	110/11/01-111/1 0/31	銷售代表合約	須按附件所定比率支付佣金。
銷售代表合 約	b 公司	111/01/01-112/1 2/31	銷售代表合約	未於屆滿前 90 日終止，並滿足 附件條件，將自動續約 1 年。 欲終止本合約須於至少 30 日前 提出。
服務合約	c 公司	110/06/28-訴訟 結束	專利維權四方合 約	一方欲終止本合約須於至少三 十日前通知對方。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財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451,366	407,799	447,252	494,363	675,9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299	70,839	57,143	34,733	25,852
無形資產		2,446	1,614	1,889	1,685	1,589
其他資產		41,444	25,739	52,118	36,527	43,451
資產總額		571,555	505,991	558,402	567,308	746,8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4,035	120,238	140,882	160,223	304,825
	分配後	154,035	120,238	140,882	160,223	304,825
非流動負債		11,836	3,160	29,989	16,948	13,10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5,871	123,398	170,871	177,171	317,927
	分配後	165,871	123,398	170,871	177,171	317,92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213,749	213,749	213,749	213,749	213,749
資本公積		170,884	170,884	170,884	170,884	170,88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603	2,305	7,583	10,531	50,326
	分配後	25,603	2,305	5,446	7,539	(註一)
其他權益		(4,552)	(4,345)	(4,685)	(5,027)	(6,013)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5,684	382,593	387,531	390,137	428,946
	分配後	405,684	382,593	385,394	387,145	428,946

註一：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2.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財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435,745	422,466	459,228	527,199	728,2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806	53,399	45,262	33,305	25,834
無形資產		2,446	1,614	1,889	1,685	1,589
其他資產		77,581	28,780	69,662	44,713	41,125
資產總額		563,578	506,259	576,041	606,902	796,77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6,058	116,155	130,945	159,224	294,725
	分配後	146,058	116,155	130,945	159,224	294,725
非流動負債		11,836	7,511	57,565	57,541	73,10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7,894	123,666	188,510	216,765	367,832
	分配後	157,894	123,666	188,510	216,765	367,83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213,749	213,749	213,749	213,749	213,749
資本公積		170,884	170,884	170,884	170,884	170,88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603	2,305	7,583	10,531	50,326
	分配後	25,603	2,305	5,446	7,539	(註一)
其他權益		(4,552)	(4,345)	(4,685)	(5,027)	(6,013)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5,684	382,593	387,531	390,137	428,946
	分配後	405,684	382,593	385,394	387,145	428,946

註一：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3.簡明損益表資料（合併財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483,077	374,339	346,766	353,845	458,335
營業毛利		162,427	130,755	131,830	126,347	190,029
營業損益		(33,724)	(32,122)	10,077	4,656	58,0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5	8,806	(2,780)	7,007	(2,496)
稅前損益		(33,619)	(23,316)	7,297	11,663	55,59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4,565)	(23,298)	5,278	5,085	42,787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損）		(34,565)	(23,298)	5,278	5,085	42,7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69)	207	(340)	(342)	(9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934)	(23,091)	4,938	4,743	41,80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4,565)	(23,298)	5,278	5,085	42,78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35,934)	(23,091)	4,938	4,743	41,80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62)	(1.09)	0.25	0.24	2.00

4.簡明損益表資料（個體財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466,073	358,209	340,711	353,360	486,700
營業毛利		154,332	137,568	135,380	134,732	207,576
營業損益		(11,084)	4,182	21,493	18,827	67,6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994)	(27,877)	(14,429)	(7,784)	(12,537)
稅前損益		(34,078)	(23,695)	7,064	11,043	55,07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4,565)	(23,298)	5,278	5,085	42,787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損）		(34,565)	(23,298)	5,278	5,085	42,78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369)	207	(340)	(342)	(9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934)	(23,091)	4,938	4,743	41,80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4,565)	(23,298)	5,278	5,085	42,78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35,934)	(23,091)	4,938	4,743	41,801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62)	(1.09)	0.25	0.24	2.00

(二)會計師查核意見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林鴻光	無保留意見
10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林鴻光	無保留意見
10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宇廷、黃子評	無保留意見
109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宇廷、黃子評	無保留意見
110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宇廷、黃子評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02	24.39	30.60	31.23	42.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47.22	544.54	730.66	1172.04	1709.9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3.03	339.16	317.47	308.55	221.76
	速動比率(%)	211.51	251.00	255.60	257.85	168.67
	利息保障倍數(倍)	(27.98)	(44.63)	6.96	13.46	55.0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7	3.37	3.76	3.14	3.65
	平均收現日數(天)	105	108	97	116	100
	存貨週轉率(次)	1.91	1.87	1.85	2.12	1.8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18	5.77	5.65	4.85	4.76
	平均銷貨日數(天)	191	195	197	172	1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22	5.09	5.42	7.70	15.1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0	0.69	0.65	0.63	0.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53)	(4.23)	1.22	1.07	6.67
	權益報酬率(%)	(8.03)	(5.91)	1.37	1.31	10.4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5.73)	(10.91)	3.41	5.46	26.01
	純益率(%)	(7.16)	(6.22)	1.52	1.44	9.34
	每股盈餘(元)(註 2)	(1.62)	(1.09)	0.25	0.24	2.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5.59	48.76	42.39	16.96	15.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46.91	49.19	70.06	75.85	273.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4.63	12.49	11.10	4.73	4.8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33	0.25	4.01	6.31	1.33
	財務槓桿度	0.97	0.98	1.14	1.25	1.02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要係 110 年獲利較去年成長且無重大設備採購,及持續攤提折舊下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
- (2)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下降:主係 110 年市場缺料公司為積極備料,增加借款額度保持資金週轉彈性以利運用。
- (3) 利息保障倍數(倍)、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主係 110 年在經營策略調整下營收顯著成長及對營業支出控管良好,稅前淨利較去年成長,致倍數及比率較去年上升。
-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上升:主要係營收成長、無重大資本採購及持續攤提折舊相關費用致週轉率上升。
- (5)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上升:主係 110 年經營策略調整下營收顯著成長及對營業費用控管良好,稅後淨利較去年成長,致比率及每股盈餘較年上升。
-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近年營收成長及費用控管良好,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持續成長,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02	24.43	32.73	35.72	46.1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73.36	730.55	983.38	1344.18	1943.3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98.34	363.71	350.70	331.11	247.09	
	速動比率(%)	236.6	288.88	298.36	289.05	199.48	
	利息保障倍數(倍)	(95.27)	(45.37)	9.45	17.00	61.2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8	2.64	3.42	2.86	3.49	
	平均收現日數(天)	131	138	107	128	105	
	存貨週轉率(次)	2.22	2.10	2.17	2.49	2.2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5	5.70	5.51	4.70	4.98	
	平均銷貨日數(天)	164	173	168	146	1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53	7.08	6.91	9.00	16.4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9	0.67	0.63	0.60	0.6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82)	(4.28)	1.13	0.98	6.23	
	權益報酬率(%)	(8.03)	(5.91)	1.37	1.31	10.4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5.94)	(11.09)	3.30	5.17	25.77	
	純益率(%)	(7.42)	(6.50)	1.55	1.44	8.79	
	每股盈餘(元)(註 2)	(1.62)	(1.09)	0.25	0.24	2.0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0.69	58.89	42.60	10.18	4.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3)	92.97	104.51	145.5	135.38	252.62	
	現金再投資比率(%)	5.84	14.77	10.07	2.43	(0.9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4)	6.48	1.87	2.24	1.53	
	財務槓桿度	0.97	1.14	1.04	1.04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要係 110 年獲利較去年成長且無重大設備採購，及持續攤提折舊下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
- (2)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下降：主係 110 年市場缺料公司為積極備料，增加借款額度保持資金週轉彈性以利運用。
- (3) 利息保障倍數(倍)、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主係 110 年在經營策略調整下營收顯著成長及對營業支出控管良好，稅前淨利較去年成長，致倍數及比率較去年上升。
-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上升：主要係營收成長、無重大資本採購及持續攤提折舊相關費用致週轉率上升。
- (5)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上升：主係 110 年經營策略調整下營收顯著成長及對營業費用控管良好，稅後淨利較去年成長，致比率及每股盈餘較年上升。
- (6)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110 年發放現金股利 0.9 較去年 0.14 增加，故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註1：上述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3：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若為淨現金流出，則不予計算。

註4：上述各項財務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淨額＋長期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變動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委員會之審查報告：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宇廷會計師及黃子評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致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8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欽堯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及其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03,186 仟元及 11,202 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 13%，對於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應收帳款收回情況是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營運資金管理的關鍵要素，且備抵損失評估所採用的政策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故本會計師決定應收帳款減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依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評估預期損失率之相關資料；檢視期末應收帳款明細，重新計算提列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合理性；依交易條件重新計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並針對個別客戶逾期金額重大或逾期天數較長者，評估其合理性；抽選樣本執行應收帳款函證並覆核應收帳款期後收款之情形，評估其可收回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有關應收帳款減損及相關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161,324 仟元，約佔合併資產的 22%。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產品主係為汽車胎壓偵測器，屬於汽車電子消費性產品。因產品受技術發展快速所產生之不確定性，造成產品生命週期降低，以致過時或呆滯存貨之備抵跌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建立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取得並瞭解管理階層制定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政策之依據，以評估會計估計衡量基礎之合理性；取得存貨的淨變現價值計算，測試存貨的銷售價格，瞭解集團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的合理性；取得存貨庫齡報表，測試公司出入庫紀錄之正確性，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據以驗證該集團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並瞭解集團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本會計師亦考量與存貨評價有關揭露之適當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

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80326041號
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黃宇廷

黃宇廷



會計師：

黃子評

黃子評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會 計 項 目	產 附 註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361,393	48	\$261,851	4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6,866	2	17,324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3及六.15	18,092	2	38,192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六.4及六.15	41,076	6	41,997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六.4、六.15及七	50,908	7	38,720	7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4,830	2	6,454	1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5	161,324	22	80,937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	11,492	2	8,888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75,981</u>	<u>91</u>	<u>494,363</u>	<u>87</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6	25,852	3	34,733	6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五及六.16	15,538	2	21,802	4
1780	無形資產	四	1,589	-	1,68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14,823	2	7,955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7及八	13,090	2	6,77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0,892</u>	<u>9</u>	<u>72,945</u>	<u>13</u>
1xxx	資產總計		<u>\$746,873</u>	<u>100</u>	<u>\$567,308</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陳奕儒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負債及權益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8	\$73,850	10	\$11,250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4	34,589	5	3,956	1
2170	應付帳款		64,173	8	48,662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9	87,967	12	71,301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23,702	3	8,717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五及六.12	1,767	-	1,73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五及六.16	7,520	1	7,37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及七	6,049	1	4,726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0	5,208	1	2,5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4,825	41	160,223	2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0	2,500	1	208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五及六.12	2,289	-	2,00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6	8,251	1	14,719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2	-	1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102	2	16,948	3
2xxx	負債總計		317,927	43	177,171	3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3	213,749	29	213,749	38
3200	資本公積	六.13	170,884	22	170,884	30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3	1,036	-	528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13	5,027	1	3,52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4,263	6	6,480	1
	保留盈餘合計		50,326	7	10,531	2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13)	(1)	(5,027)	(1)
3xxx	權益總計		428,946	57	390,137	69
	負債及權益總計		\$746,873	100	\$567,308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陳奕儒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一〇年度		一〇〇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五、六.14及七	\$458,335	100	\$353,84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及六.17	(268,306)	(59)	(227,498)	(64)
5900	營業毛利		190,029	41	126,347	36
6000	營業費用	六.15、六.16及六.17				
6100	推銷費用		(43,097)	(9)	(30,766)	(9)
6200	管理費用		(31,511)	(7)	(31,062)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954)	(13)	(57,154)	(1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72)	-	(2,709)	(1)
	營業費用合計		(131,934)	(29)	(121,691)	(35)
6900	營業利益		58,095	12	4,65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18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8,806	2	17,023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73)	(2)	(9,080)	(3)
7050	財務成本		(1,029)	-	(93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96)	-	7,007	2
7900	稅前淨利		55,599	12	11,663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20	(12,812)	(3)	(6,578)	(2)
8200	本期淨利		42,787	9	5,085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86)	-	(34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86)	-	(34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801	9	\$4,743	1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42,787		\$5,085	
8620	非控制權益		-		-	
			\$42,787		\$5,08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41,801		\$4,743	
8720	非控制權益		-		-	
			\$41,801		\$4,743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六.2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2.00		\$0.2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99		\$0.2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陳奕儒





民國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法定 盈餘公積	特別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213,749	\$170,545	\$339	\$ -	\$2,305	\$5,278	(\$4,685)	\$387,531
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13				528		(528)		-
法定盈餘公積							(1,218)		-
特別盈餘公積						1,218	(2,137)		(2,137)
現金股利							5,085		5,085
民國一〇九年度淨利	六.19							(342)	(342)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085	(342)	4,743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3,749	\$170,545	\$339	\$528	\$3,523	\$6,480	\$(5,027)	\$390,137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213,749	\$170,545	\$339	\$528	\$3,523	\$6,480	\$(5,027)	\$390,137
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13				508		(508)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504)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504	(2,992)		(2,992)
現金股利							42,787		42,787
民國一一〇年度淨利	六.19							(986)	(986)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2,787	(986)	41,801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3,749	\$170,545	\$339	\$1,036	\$5,027	\$44,263	\$(6,013)	\$428,94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陳奕儒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55,599	\$11,66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8,761	23,997
攤銷費用		576	73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372	2,7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評價損失		458	740
利息費用		1,029	936
利息收入		(404)	(86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09)	6,719
存貨跌價損失		2,732	1,428
租賃修改利益		-	(2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20,650	(24,071)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12,188)	(9,807)
其他應收款增加		(8,376)	(4,563)
存貨(增加)減少		(85,384)	4,56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689)	2,08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180)	(1,554)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30,633	3,327
應付帳款增加		15,511	3,499
其他應付款增加		16,647	4,397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減少)		34	(13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323	4,17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5	(91)
負債準備-非流動增加(減少)		284	(19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1,224	29,486
收取之利息		404	867
支付之利息		(1,011)	(933)
支付之所得稅		(4,596)	(2,2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021	27,1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820)	(2,7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84	4,677
取得無形資產		(480)	(253)
預付設備款增加		(2,384)	(434)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6	1,9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744)	3,2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82,600	23,125
短期借款減少		(120,000)	(25,000)
長期借款增加(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000	5,000
償還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000)	(2,709)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637)	(8,274)
發放現金股利		(2,992)	(2,13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6,971	(9,99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94	(6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9,542	19,7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1,851	242,0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1	\$361,393	\$261,85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陳奕儒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設立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及汽、機車其零件等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股票正式於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上櫃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中市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科雅路29號5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其於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時出售所生產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價款；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價款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 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本集團評估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以上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 2 年(亦即由原先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延後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 69 段至 76 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第 15 及 24 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

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

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Inc.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及汽、機車零件等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一般投資業務	99.00%	99.0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設備及其零組件批發業、汽機車零配件、用品批發業、汽車零件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轉口貿易及貿易代理	100.00%	100.00%
Orange Electronic Inc.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Orange Electronic	Orange Electronic	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Europe Cooperatief U.A.	Netherlands B.V.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R.L.	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

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另與金融資產移轉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

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商品存貨—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平均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機器設備	2~10年
運輸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5~10年
模具設備	2年
其他設備	2~8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

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

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2~5 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負債準備-產品保固負債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

產品保固負債準備

本集團係依據客戶過去產品瑕疵維修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預期未來可能發生客訴及退回之成本，會計估列係依照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前24個月的銷售總淨額之0.5%作為應有之產品保固負債餘額，並將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區分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6.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胎壓偵測器，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本集團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20天，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提供勞務

本集團接受客戶委託設計製造模具以生產客戶專屬規格產品，於模具試產完成且客戶端驗收，該模具設計及製造以合約敘明之預估價格，待驗收完成後與客戶確認對價後認列收入。

本集團該種交易之授信期間與銷售商品相同為月結30天~120天，合約於完成勞務條件且確認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17.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集團及國內子集團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集團及國內子集團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集團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集團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集團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存貨評價

存貨應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值之估計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存貨之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處理，係符合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預期自銷售或使用可實現金額之觀點。

作該估計時，就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考量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將會影響所報導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2) 負債準備—產品保固負債

產品保固負債係依各客戶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產品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企業資源（即經濟效益）的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認列為負債。產品保固負債提列政策，請詳附註四之說明。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衡量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須衡量租賃負債及估計使用權資產，包括：決定租賃期間及決定租賃隱含利率。

本集團決定租賃期間為租賃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下列兩者：

- (a)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使用權；及
- (b)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不行使該選擇權。

租賃負債係按租賃隱含利率估計租賃給付之現值，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本集團係使用增額借款利率做為折現率。

對用於衡量租賃負債所使用的假設，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之說明。

(2)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3)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4)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

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5)存貨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 12. 31	109. 12. 31
庫存現金	\$509	\$521
活期存款	360, 884	261, 330
合 計	<u>\$361, 393</u>	<u>\$261, 851</u>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 12. 31	109. 12. 31
基 金	\$18, 327	\$18, 327
評價調整	(1, 461)	(1, 003)
合 計	<u>\$16, 866</u>	<u>\$17, 324</u>
流 動	\$16, 866	\$17, 324
非 流 動	-	-
合 計	<u>\$16, 866</u>	<u>\$17, 324</u>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

	110. 12. 31	109. 12. 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18, 092</u>	<u>\$38, 192</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 12. 31	109. 12. 31
應收帳款	\$52, 278	\$52, 901
減：備抵損失	(11, 202)	(10, 904)
小 計	41, 076	41, 997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 908	38, 720
合 計	\$91, 984	\$80, 717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120天。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03,186仟元及91,621仟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110. 12. 31	109. 12. 31
原 物 料	\$61, 482	\$34, 140
在 製 品	45, 946	17, 052
製 成 品	53, 403	28, 939
商品存貨	493	806
合 計	\$161, 324	\$80, 937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68,306仟元及227,498仟元，其中包括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2,732仟元及1,428仟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 12. 31	109. 12. 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 852	\$34, 733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本：						
110. 01. 01	\$65, 401	\$697	\$23, 869	\$17, 015	\$32, 362	\$139, 344
增添	1, 890	-	389	335	206	2, 820
處分	(1, 624)	(253)	-	(110)	(670)	(2, 657)
移轉	-	-	-	71	-	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56)	(17)	-	-	(3)	(76)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0.12.31	\$65,611	\$427	\$24,258	\$17,311	\$31,895	\$139,502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40,779	\$654	\$16,315	\$15,529	\$31,334	\$104,611
折舊	6,847	42	2,486	899	913	11,187
處分	(1,049)	(253)	-	(110)	(670)	(2,0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	(16)	-	-	(3)	(66)
110.12.31	\$46,530	\$427	\$18,801	\$16,318	\$31,574	\$113,650
成本：						
109.01.01	\$69,330	\$678	\$35,373	\$15,983	\$37,259	\$158,623
增添	1,972	-	-	257	-	2,229
處分	(5,975)	-	(13,077)	-	(4,869)	(23,921)
移轉	-	-	1,638	775	-	2,413
匯率變動之影響	74	19	(65)	-	(28)	-
109.12.31	\$65,401	\$697	\$23,869	\$17,015	\$32,362	\$139,344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35,146	\$530	\$18,119	\$14,729	\$32,956	\$101,480
折舊	9,615	105	3,123	800	1,937	15,580
處分	(4,074)	-	(4,905)	-	(3,546)	(12,5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92	19	(22)	-	(13)	76
109.12.31	\$40,779	\$654	\$16,315	\$15,529	\$31,334	\$104,611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19,081	\$-	\$5,457	\$993	\$321	\$25,852
109.12.31	\$24,622	\$43	\$7,554	\$1,486	\$1,028	\$34,733

本集團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租賃改良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空調設備及消防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八年及十年提列折舊。

台灣部門於民國一〇九年第一季將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沖減至可回收金額，並進而產生1,263仟元之減損損失。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於第二季度出售，並轉列減損損失1,263仟元為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大陸部門於民國一〇九年第二季將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沖減至可回收金額，並進而產生4,315仟元之減損損失，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於第三季度出售，並轉列減損損失4,315仟元為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回收金額係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此預測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 12. 31	109. 12. 31
受限制資產	\$8, 997	\$4, 497
存出保證金	2, 027	2, 202
預付設備款	2, 066	71
合 計	<u>\$13, 090</u>	<u>\$6, 770</u>

有關本集團受限制資產之說明詳見附註八。

8. 短期借款

	110. 12. 31	109. 12. 31
擔保銀行借款	\$26, 250	\$11, 250
無擔保銀行借款	47, 600	-
合 計	<u>\$73, 850</u>	<u>\$11, 250</u>
利率區間	<u>0. 5768%-1. 8000%</u>	<u>1. 8000%</u>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58, 650仟元及38, 750仟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銀行存款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9. 其他應付款

	110. 12. 31	109. 12. 31
應付薪資	\$28, 810	\$26, 919
應付勞務費	10, 681	10, 731
應付加工費	20, 368	9, 490
應付員工酬勞	2, 961	594
應付董監事酬勞	1, 184	238
其他應付費用	23, 963	23, 329
合 計	<u>\$87, 967</u>	<u>\$71, 301</u>

10.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明細如

下：

債權人	110.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永豐銀行擔保借款	\$7,500	1.615%	自 110 年 6 月 22 日至 112 年 6 月 22 日， 從 110 年 7 月 22 日開始攤還，每個月 為一期分 2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銀行擔保借款	208	1.615%	自 109 年 1 月 6 日至 111 年 1 月 6 日， 從 109 年 2 月 6 日開始攤還，每個月為 一期分 2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7,70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借款	(5,208)		
合計	\$2,500		

債權人	109.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永豐銀行擔保借款	\$2,708	1.615%	自 109 年 1 月 6 日至 111 年 1 月 6 日， 從 109 年 2 月 6 日開始攤還，每個月為 一期分 2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2,70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長期借款	(2,500)		
合計	\$208		

本集團對銀行擔保借款情形，請詳附註八。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030仟元及3,475仟元。

12. 負債準備

	<u>保 固</u>
110. 1. 1	\$3,738
當期提列	318
110. 12. 31	<u>\$4,056</u>
流 動—110. 12. 31	\$1,767
非流動—110. 12. 31	2,289
110. 12. 31	<u>\$4,056</u>
109. 1. 1	\$4,072
當期迴轉	(334)
109. 12. 31	<u>\$3,738</u>
流 動—109. 12. 31	\$1,734
非流動—109. 12. 31	2,004
109. 12. 31	<u>\$3,738</u>

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

13.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5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均為213,749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21,374,900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10. 12. 31	109. 12. 31
發行溢價	\$170,545	\$170,545
員工認股權	339	339
合計	\$170,884	\$170,884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狀況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就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四十以上分派股東紅利，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集團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及一一〇年八月二十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決議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4,279	\$508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986	1,504		
普通股現金股利	19,237	2,992	\$0.9	\$0.14
普通股股票股利	19,237	-	0.9	-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14.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456,807	\$350,520
其他營業收入	1,528	3,325
合 計	\$458,335	\$353,845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

	胎壓偵測			合 計
	胎壓偵測器	套裝組	其 他	
營業收入	\$346,807	\$40,574	\$70,954	\$458,335

民國一〇九年度

	胎壓偵測			合 計
	胎壓偵測器	套裝組	其 他	

	胎壓偵測		其 他	合 計
	胎壓偵測器	套裝組		
營業收入	\$256,480	\$40,362	\$57,003	\$353,845

本集團係於商品之控制移轉與買方時認列收入，故屬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型態。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109.01.01
銷售商品	\$34,589	\$3,956	\$629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3,956)	\$(607)
本期轉列收入	34,589	3,934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30,633	\$3,327
本期變動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372	2,709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合 計	\$372	\$2,709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 A. 應收票據之總帳面金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8,092仟元及38,192仟元，主係以個別客戶評估法評估無法履行合約所載義務之客戶，計提備抵損失金額均為0仟元。
- B. 應收帳款先以個別客戶評估法評估信用狀況不佳及已發生違約之客戶，總帳面金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1,520仟元及10,916仟元，分別計提備抵損失金額為11,180仟元及10,249仟元，相關資訊如群組一。

應收帳款餘以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群組二。

110. 12. 31

群組一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180天內	181-270天	27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44	\$164	\$118	\$639	\$10,455	\$11,52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2)	(82)	(59)	(613)	(10,354)	(11,180)
小 計	\$72	\$82	\$59	\$26	\$101	\$340

群組二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180天內	181-270天	27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84,925	\$6,730	\$-	\$-	\$11	\$91,666
損失率	0%-1%	0%-1%	-%	-%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	(4)	-	-	(11)	(22)
小 計	\$84,918	\$6,726	\$-	\$-	\$-	\$91,644

109. 12. 31

群組一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180天內	181-270天	27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90	\$1,423	\$38	\$733	\$8,132	\$10,916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95)	(1,051)	(38)	(733)	(8,132)	(10,249)
小 計	\$295	\$372	\$-	\$-	\$-	\$667

群組二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180天內	181-270天	271-365天	366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76,889	\$3,816	\$-	\$-	\$-	\$80,705
損失率	0%-1%	0%-1%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34)	(21)	-	-	-	(655)
小 計	\$76,255	\$3,795	\$-	\$-	\$-	\$80,050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1	\$-	\$10,904	\$-
本期增加金額	-	372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4)	-
110.12.31	<u>\$-</u>	<u>\$11,202</u>	<u>\$-</u>
109.1.1	\$-	\$8,003	\$-
本期迴轉金額	-	2,709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92	-
109.12.31	<u>\$-</u>	<u>\$10,904</u>	<u>\$-</u>

16. 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民國一〇六年至一一三年。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0.12.31	109.12.31
房屋及建築	\$14,318	\$21,443
運輸設備	968	303
其他設備	252	56
合計	<u>\$15,538</u>	<u>\$21,802</u>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增添分別為1,454仟元及271仟元。

租賃負債

	110.12.31	109.12.31
租賃負債	\$15,771	\$22,096
流動	<u>\$7,520</u>	<u>\$7,377</u>

非流動	\$8,251	\$14,719
-----	---------	----------

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0年度	109年度
房屋及建築	\$7,039	\$7,917
辦公設備	472	436
其他設備	63	64
合計	\$7,574	\$8,417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2,304	\$1,375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0,270仟元及10,276仟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a) 變動租賃給付

無此事項。

(b)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集團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集團重評估租賃期間。

(c) 殘值保證

無此事項。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6,405	\$70,153	\$96,558	\$23,852	\$62,642	\$86,494
勞健保費用	2,755	8,231	10,986	2,469	6,934	9,403
退休金費用	1,182	2,848	4,030	977	2,498	3,4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707	2,420	4,127	1,641	2,363	4,004
折舊費用	13,015	5,746	18,761	17,313	6,684	23,997
攤銷費用	22	554	576	22	709	73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1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5%及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961仟元及1,184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5%及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594仟元及238仟元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實際配發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594仟元及238仟元，其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6,137
利息收入	404	867
什項收入	8,402	10,019
合 計	<u>\$8,806</u>	<u>\$17,023</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修改利益	\$-	\$2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09	(6,7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具評價損失	(458)	(740)
淨外幣兌換損失	(8,181)	(340)
其他損失	(1,843)	(1,489)
合 計	<u>\$(10,273)</u>	<u>\$(9,080)</u>

(3)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329	\$627
銀行借款之利息	623	309
票據貼現之利息	77	-
合 計	<u>\$1,029</u>	<u>\$936</u>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

	其他綜合 當期產生	所得稅利益 損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u>\$(986)</u>	<u>\$-</u>	<u>\$(986)</u>

民國一〇九年度

	其他綜合 當期產生	所得稅利益 損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u>\$(342)</u>	<u>\$-</u>	<u>\$(342)</u>

20. 所得稅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1)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9,693	\$7,399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4	7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	174
遞延所得稅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6,885)	(1,065)
所得稅費用	<u>\$12,812</u>	<u>\$6,578</u>

(2)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無此情形。

(3)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55,599	\$11,663
以母公司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1,120	\$2,333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稅	-	(1,227)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466	3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	174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4	70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216	4,699
於其他課稅轄區之個體不同稅率影響數	6	49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2,812</u>	<u>\$6,578</u>

(4)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〇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變動 之影響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268	\$360	\$-	\$4,628
未實現兌換損益	418	623	-	1,041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變動 之影響	期末餘額
售後服務準備	1,282	643	-	1,925
未實現金融資產損失	201	91	-	292
其他	1,786	5,168	(17)	6,937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6,885	\$(1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7,955			\$14,823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7,955			\$14,823

民國一〇九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變動 之影響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899	\$369	\$-	\$4,268
未實現兌換損益	1,015	(597)	-	418
售後服務準備	814	468	-	1,282
未實現金融資產損失	53	148	-	201
其他	1,103	677	6	1,786
遞延所得稅利益		\$1,065	\$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6,884			\$7,955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84			\$7,955

(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33,151仟元及30,837仟元。

(6)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108年度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申報至西元2020年度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申報至西元2020年度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之國外子公司受國外課稅管轄權之規範，且均依所在國規定完成申報。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0年度	109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2,787	\$5,08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375	21,375
基本每股盈餘(元)	\$2.00	\$0.24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42,787	\$5,08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375	21,375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仟股)	80	2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455	21,402
稀釋每股盈餘(元)	\$1.99	\$0.24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許欽堯	橙的電子之董事長
張豐儀	橙的電子之董事
游鴻志	橙的電子之董事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SMP)	橙的電子實質關係人
先達汽車產品(香港)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實質關係人
益昇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實質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SMP)	\$185,161	\$129,058
益昇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7,343	18,951
合計	<u>\$202,504</u>	<u>\$148,009</u>

本集團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係於客戶月結30~120天內收款，與一般客戶相同。另所有流通在外款項為均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先達汽車產品(香港)有限公司	<u>\$115</u>	<u>\$578</u>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10.12.31</u>	<u>109.12.31</u>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SMP)	\$45,750	\$32,156
益昇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158	6,564
合計	<u>\$50,908</u>	<u>\$38,720</u>

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110.12.31</u>	<u>109.12.31</u>
先達汽車產品(香港)有限公司	<u>\$8,766</u>	<u>\$4,043</u>

5. 其他流動負債－退款負債

	<u>110.12.31</u>	<u>109.12.31</u>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SMP)	<u>\$5,531</u>	<u>\$2,674</u>

6.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457	\$9,428
退職後福利	248	23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625	93
總計	\$11,330	\$9,760

7. 保證事項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許董事長欽堯、張董事豐儀和游董事鴻志提供其私人本票，供本公司向銀行借款擔保之用。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12.31	109.12.31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	\$8,997	\$4,497	長、短期借款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6,866	\$17,3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360,884	261,330
應收票據	18,092	38,192
應收帳款	41,076	41,997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908	38,720
其他應收款	14,830	6,454

金融負債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73,850	\$11,250
合約負債-流動	34,589	3,956
應付帳款	64,173	48,662
其他應付款	87,967	71,30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708	2,708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15,771	22,096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外幣貨幣性項目	升值幅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美元	1%	\$1,268	\$-	\$885	\$-
人民幣	1%	729	-	798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浮動借款利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市場利率上升十個基點，對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82仟元及14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9.96%及93.4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係依簡化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與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

本集團另依個別客戶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採個別客戶評估法計提預期信用減損損失，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對

個別客戶之應收款項衡量備抵損失金額11,180仟元及10,249仟元。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0.12.31					
短期借款	\$74,008	\$-	\$-	\$-	\$74,008
應付帳款	64,173	-	-	-	64,173
其他應付款	87,967	-	-	-	87,967
租賃負債	7,755	8,131	279	-	16,165
長期借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5,292	2,512	-	-	7,804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9.12.31					
短期借款	\$11,261	\$-	\$-	\$-	\$11,261
應付帳款	48,662	-	-	-	48,662
其他應付款	71,301	-	-	-	71,301
租賃負債	7,934	14,819	719	-	23,472
長期借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2,544	209	-	-	2,753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10.1.1	\$11,250	\$2,708	\$22,096	\$36,054
現金流量	62,600	5,000	(7,637)	59,963
非現金流量(註)	-	-	1,276	1,276

匯率變動	-	-	36	36
110.12.31	<u>\$73,850</u>	<u>\$7,708</u>	<u>\$15,771</u>	<u>\$97,329</u>

註：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日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增添1,454仟元；因租賃終止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減少178仟元。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1.1	\$13,125	\$417	\$36,118	\$49,660
現金流量	(1,875)	2,291	(8,274)	(7,858)
非現金流量(註)	-	-	(5,761)	(5,761)
匯率變動	-	-	13	13
109.12.31	<u>\$11,250</u>	<u>\$2,708</u>	<u>\$22,096</u>	<u>\$36,054</u>

註：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增添271仟元；因租賃終止分別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減少5,824仟元及6,032仟元。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所持有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本集團並未持有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故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交易。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66	\$-	\$-	\$16,866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24	\$-	\$-	\$17,324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222	27.63	\$199,544	\$4,919	28.43	\$139,847
人民幣	24,505	4.32	105,862	23,163	4.35	100,75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83	27.63	\$40,975	\$1,029	28.43	\$29,254
人民幣	3,418	4.32	14,766	243	4.35	1,057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8,181仟元及340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11.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集團將部分大陸地區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以支付應付帳款，由於該等票據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故本集團除列所移轉之應收銀行承兌匯票及相應之應付帳款。交易相關資訊如下：

110.12.31			
開票銀行	票據到期日	票據金額	讓售對象
甲銀行	111.3.15	\$5,417	供應商 A
乙銀行	111.3.16	3,672	供應商 A
		<u>\$9,089</u>	

惟若該等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到期時未能兌現，供應商仍有權要求本集團清償，故本集團仍持續參與該等票據。

本集團持續參與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最大損失暴險金額為已移轉而

尚未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面額，截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9,089仟元，該等票據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三個月內到期。考量已除列銀行承兌匯票之信用風險，本集團評估其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本集團於一一〇年度移轉應收銀行承兌匯票時並未認列任何損益，持續參與該等票據於本期未認列任何損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董事會核准額度) (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22,513 (RMB5,211)	\$22,513 (RMB5,211)	\$22,513 (RMB5,211)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營運周轉			\$171,578	\$171,578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60,974 (RMB14,114)	\$60,974 (RMB14,114)	\$60,974 (RMB14,114)	-	業務往來	\$60,974 (RMB14,114)				\$85,789	\$214,473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52,515 (RMB12,156)	\$52,515 (RMB12,156)	\$52,515 (RMB12,156)	-	業務往來	\$52,515 (RMB12,156)				\$85,789	\$214,473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累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其中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而貸與資金者，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而貸與資金者，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短期融通資金貸與累積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業務往來資金貸與累積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三：屬合併個體間之應沖銷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備註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兆豐國際美元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0	16,866	-	16,866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註)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本公司實質關係人	銷貨	\$185,161	40.51%	月結60天內	正常	正常	\$45,750	41.56%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本公司實質關係人	\$45,750	4.68	-	-	\$40,374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2,546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1.68%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2,587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1.69%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1	應收帳款	41,205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5.52%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83,487	依合約及還款計畫	11.17%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5,333	依合約	7.41%
1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96,074)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12.86%
2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65,061)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8.71%
0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1,205)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5.5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兩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 公司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 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本期 認列之投資 利益(損失)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 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橙的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Inc.	美國	售後服務	\$9,361	\$9,361	300,00	100%	\$(16) (註3)	\$32	\$32	本公司之 子公司
橙的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 A.	荷蘭	一般投資 業務	8,833	8,833	- (註1)	99%	(10,580) (註3)	363	360	本公司之 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Inc.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 A.	荷蘭	一般投資 業務	89	89	- (註1)	1%	(105)	363	3	本公司之 孫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 A.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 V.	荷蘭	售後服務	8,922	8,922	250,000	100%	10,818	363	363	本公司之 孫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 V.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 R. L.	義大利	售後服務	8,922	8,922	- (註2)	100%	8,475	(866)	(866)	本公司之 曾孫公司

註1：被投資公司係合作社組織，故無股數。

註2：被投資公司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3：本公司持有之帳面金額已包含因關係人交易產生之順流未實現損益。

3. 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1)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1、2)	期末投資帳面 價值 (註1)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 有限公司	轉口貿易及貿易 代理	\$48,168 (USD1,500)	直接投資	\$48,168 (USD1,500)	\$-	\$-	\$48,168 (USD1,500)	\$(2,743)	100%	(4,364)	\$(40,920)	\$-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 公司	電子設備及其零 組件批發業、汽機 車零配件、用品批 發業、汽車零件製 造業務	64,190 (USD2,000)	直接投資	64,190 (USD2,000)	-	-	64,190 (USD2,000)	(6,990)	100%	(6,729)	(9,30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60%
\$112,358 (USD3,500 仟元)	\$143,784 (USD4,500 仟元)	\$257,367 (註3)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為認列依據。

註2：本公司認列投資損益包含逆流未實現毛利之調整。

註3：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4.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先達汽車產品(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154,500	19.43%
橙邦投資有限公司	1,650,374	7.72%
橙豐投資有限公司	1,643,084	7.68%
橙鴻投資有限公司	1,641,667	7.68%

註：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策略性事業單位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台灣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及企、機車零件等製造及售後服務和銷售業務。
2. 其他營運部門：該部門負責海外轉口貿易及貿易代理等一般投資業務。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 應報導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度

	台灣部門	其 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41,716	\$116,619	\$-	\$458,335
部門間收入	144,984	74,076	(219,060)	-
收入合計	\$486,700	\$190,695	(219,060)	\$458,335
利息費用	\$913	\$116	\$-	\$1,029
折舊及攤提	\$17,714	\$1,623	\$-	\$19,337
投資(損)益	\$(10,701)	\$4	\$10,697	\$-
部門損益	\$55,078	\$(8,817)	\$9,338	\$55,599
部門資產	\$796,779	\$192,108	\$(242,014)	\$746,873
部門負債	\$367,832	\$226,663	\$(276,568)	\$317,927

民國一〇九年度

	台灣部門	其 他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78,194	\$75,651	\$-	\$353,845
部門間收入	75,166	24,344	(99,510)	-
收入合計	\$353,360	\$99,995	\$(99,510)	\$353,845
利息費用	\$690	\$246	\$-	\$936
折舊及攤提	\$20,059	\$4,669	\$-	\$24,728
投資(損)益	\$(19,780)	\$4	\$19,776	\$-
部門損益	\$11,043	\$(19,156)	\$19,776	\$11,663
部門資產	\$606,902	\$150,663	\$(190,257)	\$567,308
部門負債	\$216,765	\$174,882	\$(214,476)	\$177,171

(2) 應報導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之調節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關於部門收入、損益、資產、負債及其他重大項目而需調節之情形。

(3) 地區別資訊

A.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來自外部客戶銷貨明細如下：

地 區	110 年度	109 年度
美 洲	\$194,096	\$135,980
台 灣	76,435	85,501
歐 洲	75,530	37,555
其 他	112,274	94,809
合 計	\$458,335	\$353,845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B.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0.12.31	109.12.31
台 灣	\$53,871	\$62,018
歐 洲	1,596	1,245
美 洲	4	4
其 他	598	1,723
合 計	\$56,069	\$64,990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4)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單一客戶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110年度		客戶名稱	109年度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銷貨淨額	百分比
甲 公 司	\$185,161	41%	A 公 司	\$129,058	36%
乙 公 司	51,959	11%	B 公 司	51,324	1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及其備抵損失

之帳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30,848 仟元及 6 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資產總額 17%，對於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應收帳款收回情況是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營運資金管理的關鍵要素，且備抵損失評估所採用的政策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故本會計師決定應收帳款減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依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評估預期損失率之相關資料；檢視期末應收帳款明細，重新計算提列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合理性；依交易條件重新計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並針對個別客戶逾期金額重大或逾期天數較長者，評估其合理性；抽選樣本執行應收帳款函證並覆核應收帳款期後收款之情形，評估其可收回性。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有關應收帳款減損及相關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金額為新台幣 139,815 仟元，約佔資產的 18%。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產品主係為汽車胎壓偵測器，屬於汽車電子消費性產品。因產品受技術發展快速所產生之不確定性，造成產品生命週期降低，以致過時或呆滯存貨之備抵跌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建立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取得並瞭解管理階層制定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政策之依據，以評估會計估計衡量基礎之合理性；取得存貨的淨變現價值計算，測試存貨的銷售價格，瞭解公司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的合理性；取得存貨庫齡報表，測試公司出入庫紀錄之正確性，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據以驗證該公司管理當局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並瞭解公司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有關存貨及相關風險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

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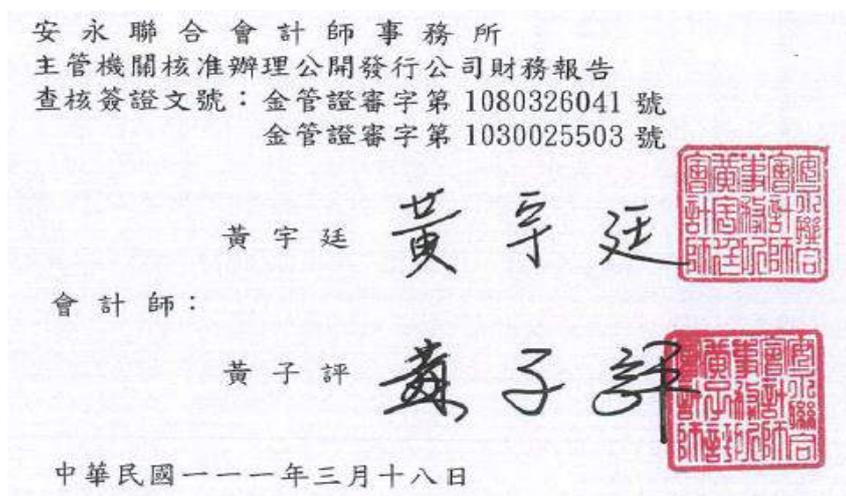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會 計 項 目	產 附 註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93,860	37	\$227,320	3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16,866	2	17,324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3及六.16	212	-	37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六.4及六.16	12,581	2	19,459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六.16及七	118,261	15	127,533	21
1200	其他應收款		5,922	-	1,21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七	138,820	17	65,610	11
130x	存貨	四、五及六.5	139,815	18	66,661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93	-	1,70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28,230	91	527,199	8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	-	9,893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7及七	25,834	3	33,305	6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五及六.17	14,081	2	20,712	3
1780	無形資產	四	1,589	-	1,68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1	14,677	2	7,792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8及八	12,367	2	6,31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8,548	9	79,703	13
1xxx	資產總計		\$796,778	100	\$606,902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陳奕儒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9	\$73,850	9	\$11,250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5	34,567	4	3,931	1
2170	應付帳款淨額	七	63,257	8	48,887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六.10及七	80,659	10	73,078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21	22,720	3	7,989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五及六.13	1,767	1	1,73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17	6,925	1	6,87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及七	5,772	1	2,980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5,208	-	2,5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94,725	37	159,224	2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2,500	-	208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五及六.13	2,289	-	2,00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17	7,438	1	14,116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五及六.6	60,880	8	41,213	7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3,107	9	57,541	9
2xxx	負債總計		367,832	46	216,765	35
31xx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五及六.14	213,749	27	213,749	36
3200	資本公積	五及六.14	170,884	21	170,884	28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4	1,036	-	528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14	5,027	-	3,52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4,263	7	6,480	1
	保留盈餘合計		50,326	7	10,531	2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13)	(1)	(5,027)	(1)
3xxx	權益總計		428,946	54	390,137	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796,778	100	\$606,902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陳奕儒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五、六.15及七	\$486,700	100	\$353,36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及七	(279,124)	(57)	(218,628)	(62)
5900	營業毛利		207,576	43	134,732	38
591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		(56,329)	(12)	(38,455)	(11)
592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損)益		38,455	8	35,197	1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89,702	39	131,474	37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7、 六.18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1,436)	(8)	(30,746)	(9)
6200	管理費用		(27,175)	(6)	(27,461)	(8)
6300	研發費用		(53,795)	(11)	(54,115)	(1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六.16	319	-	(325)	-
	營業費用合計		(122,087)	(25)	(112,647)	(32)
6900	營業淨利		67,615	14	18,827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19				
7010	其他收入		7,671	2	16,020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593)	(2)	(3,334)	(1)
7050	財務成本		(914)	-	(69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四及六.6	(10,701)	(2)	(19,780)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537)	(2)	(7,784)	(2)
7900	稅前淨利		55,078	12	11,043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五及六.21	(12,291)	(3)	(5,958)	(2)
8200	本期淨利		42,787	9	5,085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6及六.2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86)	-	(34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86)	-	(34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801	9	\$4,743	1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六.2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2.00		\$0.2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99		\$0.2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陳奕儒





橙內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六.14	\$213,749	\$170,545	\$339	\$ -	\$2,305	\$5,278	\$(4,685)	\$387,531			
一〇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528		(528)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218	(1,218)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137)		(2,137)			
發放現金股利						5,085		5,085				
民國一〇〇九年度淨利	六.20							(342)	(342)			
民國一〇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085	(342)	4,743			
民國一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3,749	\$170,545	\$339	\$528	\$3,523	\$6,480	\$(5,027)	\$390,137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六.14	\$213,749	\$170,545	\$339	\$528	\$3,523	\$6,480	\$(5,027)	\$390,137			
一〇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508		(508)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504	(1,504)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992)		(2,992)			
發放現金股利						42,787		42,787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淨利	六.20							(986)	(986)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787	(986)	41,801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3,749	\$170,545	\$339	\$1,036	\$5,027	\$44,263	\$(6,013)	\$428,94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陳奕儒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55,078	\$11,0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139	19,328
攤銷費用	576	731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319)	3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評價損失	458	740
利息費用	914	690
利息收入	(262)	(8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0,701	19,78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68)	2,327
未實現銷貨損失	17,874	3,258
存貨跌價損失	1,800	1,8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7,357	10,833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9,272	(58,822)
其他應收款增加	(77,915)	(16,342)
存貨增加	(74,954)	(66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90)	2,06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181)	(1,554)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30,637	3,367
應付帳款增加	14,370	4,833
其他應付款增加	7,557	12,834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減少	33	(13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792	2,574
負債準備-非流動增加(減少)	285	(19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854	18,005
收取之利息	262	846
支付之利息	(894)	(687)
支付之所得稅	(4,444)	(1,94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778	16,2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20)	(2,709)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0	2,0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00	1,853
取得無形資產	(480)	(253)
預付設備款增加	(2,240)	(434)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870)	4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82,600	23,125
短期借款減少	(120,000)	(25,000)
長期借款增加(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000	5,000
償還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000)	(2,709)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976)	(6,962)
發放現金股利	(2,992)	(2,13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7,632	(8,68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6,540	7,9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7,320	219,3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3,860	\$227,320

六.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欽堯



經理人：許欽堯



會計主管：陳奕儒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主要營業項目為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及汽、機車其零件等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股票正式於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上櫃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中市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科雅路29號5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八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

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 2 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 B.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其於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時出售所生產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價款；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價款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 C.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 D. 2018-202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 13 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以上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	----------------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延後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

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另與金融資產移轉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直接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商品存貨—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由於本公司將會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故依規定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貸餘金額轉列至對該被投資公司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

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平均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機器設備	2~10年
租賃改良	5~10年

模具設備	2年
其他設備	2~ 8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公司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

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2~5 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負債準備-產品保固負債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

產品保固負債準備

本公司係依據客戶過去產品瑕疵維修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預期未來可能發生客訴及維修保固之成本，會計估列係依照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前24個月的銷售總淨額之0.5%作為應有之產品保固負債餘額，並將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區分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6.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胎壓監測器，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

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本公司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120天，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17.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8.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

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存貨評價

存貨應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值之估計係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基礎。存貨之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處理，係符合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預期自銷售或使用可實現金額之觀點。

作該估計時，就期後事項對期末狀況之證實範圍內，考量與該期後事項直接相關之價格或成本之波動，將會影響所報導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2) 負債準備—產品保固負債

產品保固負債係依各客戶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產品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企業資源（即經濟效益）的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認列為負債。產品保固負債提列政策，請詳附註四之說明。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衡量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須衡量租賃負債及估計使用權資產。包括：決定租賃期間及決定租賃隱含利率。

本公司決定租賃期間為租賃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下列兩者：

- (a)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使用權；及
- (b) 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不行使該選擇權。

租賃負債係按租賃隱含利率估計租賃給付之現值，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本公司係使用增額借款利率做為折現率。

對用於衡量租賃負債所使用的假設，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之說明。

(2)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

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4)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5) 存貨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	\$488	\$491
活期存款	293,372	226,829
合計	<u>\$293,860</u>	<u>\$227,320</u>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基金	\$18,327	\$18,327
評價調整	(1,461)	(1,003)

合 計	<u>\$16,866</u>	<u>\$17,324</u>
流 動	\$16,866	\$17,324
非 流 動	-	-
合 計	<u>\$16,866</u>	<u>\$17,324</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票據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212</u>	<u>\$372</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u>110.12.31</u>	<u>109.12.31</u>
應收帳款	\$12,587	\$19,784
減：備抵損失	(6)	(325)
小 計	<u>12,581</u>	<u>19,459</u>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18,261</u>	<u>127,533</u>
合 計	<u>\$130,842</u>	<u>\$146,992</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120天。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30,848仟元及147,317仟元，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6，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存貨

	<u>110.12.31</u>	<u>109.12.31</u>
原 物 料	\$60,035	\$33,249
在 製 品	45,946	17,052
製 成 品	33,341	15,554
商品存貨	493	806
合 計	<u>\$139,815</u>	<u>\$66,661</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79,124仟

元及218,628仟元，其中包括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800仟元及1,843仟元。

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0.12.31		109.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Inc.	\$(16)	100.00%	\$622	100.00%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40,920)	100.00%	(36,736)	100.00%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9,302)	100.00%	(4,414)	100.00%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10,580)	99.00%	9,271	99.00%
小計	(60,818)		(31,257)	
加：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轉列				
其他非流動負債(註1)	60,818		41,150	
合計	\$-		\$9,893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Orange Electronic Inc.	\$32	\$(27)	\$(155)	\$(31)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4,364)	240	(1,468)	(576)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6,729)	9	(18,461)	(194)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360	(1,208)	304	459
合計	\$(10,701)	\$(986)	\$(19,780)	\$(342)

註1：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認列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蘇州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Orange Electronic Inc及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之自結財務報表股權淨值為負數，致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分別產生貸餘60,818仟元及41,150仟元，由於本公司將會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故依規定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貸餘金額轉列至對該被投資公司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12.31	109.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834	\$33,305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	------	------	------	----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0.01.01	\$57,325	\$23,869	\$17,015	\$31,902	\$130,111
增添	1,890	389	335	206	2,820
處分	(307)	-	(110)	(670)	(1,087)
移轉	-	-	71	-	71
110.12.31	<u>\$58,908</u>	<u>\$24,258</u>	<u>\$17,311</u>	<u>\$31,438</u>	<u>\$131,915</u>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34,043	\$16,315	\$15,529	\$30,919	\$96,806
折舊	5,907	2,486	899	868	10,160
處分	(105)	-	(110)	(670)	(885)
110.12.31	<u>\$39,845</u>	<u>\$18,801</u>	<u>\$16,318</u>	<u>\$31,117</u>	<u>\$106,081</u>

	機器設備	租賃改良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9.01.01	\$55,456	\$28,391	\$15,983	\$33,015	\$132,845
增添	1,972	-	257	-	2,229
處分	(103)	(6,160)	-	(1,113)	(7,376)
移轉	-	1,638	775	-	2,413
109.12.31	<u>\$57,325</u>	<u>\$23,869</u>	<u>\$17,015</u>	<u>\$31,902</u>	<u>\$130,111</u>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26,756	\$15,692	\$14,729	\$30,406	\$87,583
折舊	7,357	2,654	800	1,461	12,272
處分	(70)	(2,031)	-	(948)	(3,049)
109.12.31	<u>\$34,043</u>	<u>\$16,315</u>	<u>\$15,529</u>	<u>\$30,919</u>	<u>\$96,806</u>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u>\$19,063</u>	<u>\$5,457</u>	<u>\$993</u>	<u>\$321</u>	<u>\$25,834</u>
109.12.31	<u>\$23,282</u>	<u>\$7,554</u>	<u>\$1,486</u>	<u>\$983</u>	<u>\$33,305</u>

- (2) 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 (3)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未因增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產生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 (4) 本公司租賃改良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空調設備及消防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八年及十年提列折舊。
-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第一季將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沖減至可回收金額，

並進而產生1,263仟元之減損損失。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於第二季度出售，並轉列減損損失1,263仟元為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回收金額係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此預測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12.31	109.12.31
受限制資產	\$8,997	\$4,497
存出保證金	1,448	1,748
預付設備款	1,922	71
合 計	<u>\$12,367</u>	<u>\$6,316</u>

有關本公司受限制資產之說明詳見附註八。

9. 短期借款

	110.12.31	109.12.31
擔保銀行借款	\$26,250	\$11,250
無擔保銀行借款	47,600	-
合計	<u>\$73,850</u>	<u>\$11,250</u>
利率區間	0.5768%-1.800%	1.8000%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58,650仟元及38,750仟元。

有關本公司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詳見附註八。

10. 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應付薪資	\$26,843	\$25,371
應付勞務費	9,848	9,984
應付加工費	20,368	9,490
應付員工酬勞	2,961	594
應付董監事酬勞	1,184	238
其他應付費用	19,455	27,401
合 計	<u>\$80,659</u>	<u>\$73,078</u>

11. 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0.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永豐銀行擔保借款	\$7,500	1.615%	自 110 年 1 月 6 日至 111 年 1 月 6 日，從 110 年 2 月 6 日開始攤還，每個月為一期分 2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永豐銀行擔保借款	208	1.615%	
			自 109 年 1 月 6 日至 111 年 1 月 6 日，從 109 年 2 月 6 日開始攤還，每個月為一期分 2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7,70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5,208)		
合計	\$2,500		
債權人	109.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永豐銀行擔保借款	\$2,708	1.615%	自 109 年 1 月 6 日至 111 年 1 月 6 日，從 109 年 2 月 6 日開始攤還，每個月為一期分 24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2,70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2,500)		
合計	\$208		

有關本公司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詳見附註八。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792仟元及3,445仟元。

13. 負債準備

	保固
110.1.1	\$3,738
當期迴轉	318
110.12.31	<u>\$4,056</u>
流動—110.12.31	\$1,767
非流動—110.12.31	2,289
110.12.31	<u>\$4,056</u>
	保固
109.1.1	\$4,072
當期迴轉	(334)
109.12.31	<u>\$3,738</u>
流動—109.12.31	\$1,734
非流動—109.12.31	2,004
109.12.31	<u>\$3,738</u>

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

14.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5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均為213,749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均為21,374,900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溢價	\$170,545	\$170,545
員工認股權	339	339
合計	<u>\$170,884</u>	<u>\$170,884</u>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狀況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就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四十以上分派股東紅利，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調整該比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及一一〇年八月二十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4,279	\$508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986	1,504		
普通股現金股利	19,237	2,992	\$0.9	\$0.14
普通股股票股利	19,237	-	0.9	-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

15. 營業收入

客戶合約之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486,191	\$350,167
其他營業收入	509	3,193
合 計	\$486,700	\$353,360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

	胎壓偵測器	胎壓偵測 套裝組	其 他	合 計
營業收入	\$371,884	\$34,277	\$80,539	\$486,700

民國一〇九年度

	胎壓偵測器	胎壓偵測 套裝組	其 他	合 計
營業收入	\$256,443	\$33,369	\$63,548	\$353,360

本公司係於商品之控制移轉與買方時認列收入，故屬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型態。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109.1.1
銷售商品	\$34,567	\$3,931	\$564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3,931)	\$(564)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34,567	3,931
本期變動	\$30,636	\$3,367

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319)	325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合 計	<u>\$(319)</u>	<u>\$325</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 A. 應收票據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12仟元及372仟元，主係以個別客戶評估法評估無法履行合約所載義務之客戶，計提備抵損失金額均為0仟元。
- B. 應收帳款先以個別客戶評估法評估信用狀況不佳及已發生違約之客戶，總帳面金額分別均為0仟元，因預期信用損失率為100%，故分別計提備抵損失金額均為0仟元。
- C. 應收帳款餘以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群組一。

110.12.31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180天內	180-270天	271-365天	366天以上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130,848	\$-	\$-	\$-	\$-	\$130,848
損失率	0%-1%	-%	-%	-%	-%	0%-1%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	-	-	-	-	(6)
小 計	<u>\$130,842</u>	<u>\$-</u>	<u>\$-</u>	<u>\$-</u>	<u>\$-</u>	<u>\$130,842</u>

109.12.31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180天內	180-270天	271-365天	366天以上	
群組一						
總帳面金額	\$147,317	\$-	\$-	\$-	\$-	\$147,317
損失率	0%-1%	-%	-%	-%	-%	0%-1%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25)	-	-	-	-	(325)
小 計	<u>\$146,992</u>	<u>\$-</u>	<u>\$-</u>	<u>\$-</u>	<u>\$-</u>	<u>\$146,992</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關係人	合計

110.1.1	\$-	\$325	\$-	\$325
本期迴轉金額	-	(319)	-	(319)
110.12.31	\$-	\$6	\$-	\$6
109.1.1	\$-	\$-	\$-	\$-
本期增加金額	-	325	-	325
109.12.31	\$-	\$325	\$-	\$325

17.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民國一〇六年至一一三年。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計
成本：			
110.01.01	\$33,647	\$1,188	\$34,835
增添	-	348	348
110.12.31	\$33,647	\$1,536	\$35,183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13,238	\$885	\$14,123
折舊	6,619	360	6,979
110.12.31	\$19,857	\$1,245	\$21,102
成本：			
109.01.01	\$33,647	\$917	\$34,564
增添	-	271	271
109.12.31	\$33,647	\$1,188	\$34,835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6,619	\$448	\$7,067
折舊	6,619	437	7,056
109.12.31	\$13,238	\$885	\$14,123

淨帳面價值

110.12.31	\$13,790	\$291	\$14,081
109.12.31	\$20,409	\$303	\$20,712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增添分別為348仟元及271仟元。

(b) 租賃負債

項目	租賃期間	折現率	110.12.31	109.12.31
房屋及建築	2019.1.1~2024.1.31	1.125%-1.375%	\$14,070	\$20,686
運輸設備	2019.1.1~2023.5.31	1.125%-1.375%	293	305
合計			\$14,363	\$20,991

	110.12.31	109.12.31
租賃負債	\$14,363	\$20,991
流動	\$6,925	\$6,875
非流動	\$7,438	\$14,116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9(3)財務成本；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0年度	109年度
房屋及建築	\$6,619	\$6,619
運輸設備	360	437
合計	\$6,979	\$7,056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206	\$268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7,471仟元及7,612仟元。

E. 其他與租賃活動相關之資訊

(a) 變動租賃給付

無此事項。

(b)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公司部分之不動產租賃合約包括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於決定租賃期間時，具有標的資產使用權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可合理確定本公司將不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此等選擇權之使用可將管理合約之經營彈性極大化。所具有之大多數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僅可由本公司行使。開始日後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係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影響本公司是否可合理確定將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未包含之選擇權，或將不行使先前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所包含之選擇權)時，本公司重評估租賃期間。

(c) 殘值保證

無此事項。

1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873	\$54,921	\$80,794	\$21,987	\$51,941	\$73,928
勞健保費用	2,693	5,336	8,029	2,322	4,844	7,166
退休金費用	1,171	2,621	3,792	958	2,487	3,445
董事酬金	-	1,904	1,904	-	985	98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707	2,416	4,123	1,606	2,335	3,941
折舊費用	12,055	5,084	17,139	13,643	5,685	19,328
攤銷費用	22	554	576	22	709	73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28人及125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4人。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780仟元與731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652仟元與611仟元。

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6.7%。

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未認列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本公司於章程訂有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政策，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與監督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董事及經理人酬勞訂定之程序係以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員工績效考核作為評核之依據，除參考公司的營運績效、未來風險、發展策略及產業趨勢外，亦考量個人對公司績效的貢獻，給予合理報酬。

本公司遵照法令規定與各地區需求，制定完整的員工福利制度，以提供員工良好之薪酬及福利條件。員工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按經營績效發放之分紅獎金及依據年度獲利狀況及章程規定所發放之員工酬勞。公司每年定期進行全公司同仁之績效考核作業，確實瞭解同仁之工作績效，以為升遷、訓練發展及薪酬發放之依據。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5%~1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5%及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2,961仟元及1,184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5%及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594仟元及238仟元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實際配發民國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594仟元及238仟元，其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262	\$846
政府補助收入	-	6,137
什項收入	7,409	9,037
合 計	\$7,671	\$16,020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8,043)	\$(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評價 損失	(458)	(7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68	(2,327)
其他損失	(260)	(170)
合計	<u>\$(8,593)</u>	<u>\$(3,334)</u>

(3)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625	\$308
租賃負債之利息	289	382
合計	<u>\$914</u>	<u>\$690</u>

20.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當期產生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u>\$(986)</u>	<u>\$(986)</u>	<u>\$-</u>	<u>\$(986)</u>

民國一〇九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當期產生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u>\$(342)</u>	<u>\$(342)</u>	<u>\$-</u>	<u>\$(342)</u>

21. 所得稅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9,172	\$6,779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4	7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	174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6,885)	(1,065)
所得稅費用	\$12,291	\$5,958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無此情形。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55,078	\$11,043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1,015	\$2,208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	(1,227)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56	3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	174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4	70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216	4,69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2,291	\$5,958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〇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變動 之影響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268	\$360	\$-	\$4,628
未實現兌換損益	418	623	-	1,041
售後服務準備	1,282	643	-	1,925
未實現金融資產損失	201	91	-	292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變動 之影響	期末餘額
其他	1,623	5,168	-	6,79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885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7,792			\$14,67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7,792			\$14,677

民國一〇九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匯率變動 之影響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899	\$369	\$-	\$4,268
未實現兌換損益	1,015	(597)	-	418
售後服務準備	814	468	-	1,282
未實現金融資產損失	53	148	-	201
其他	946	677	-	1,623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65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6,727			\$7,79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6,727			\$7,792

(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33,151仟元及30,837仟元。

(5)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22.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0年度	109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仟元)	\$42,787	\$5,08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375	21,375
基本每股盈餘 (元)	\$2.00	\$0.24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仟元)	\$42,787	\$5,085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375	21,375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80	2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21,455	21,402
稀釋每股盈餘 (元)	\$1.99	\$0.24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許欽堯	本公司之董事長
張豐儀	本公司之董事
游鴻志	本公司之董事
Orange Electronic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R.L.	本公司之孫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本公司之孫公司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SMP)	本公司實質關係人
益昇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實質關係人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10年度	109年度
-------	-------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SMP)	\$185,161	\$129,058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53,140	8,773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45,860	40,801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44,632	25,376
益昇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7,343	18,951
Orange Electronic Inc.	1,352	216
合計	<u>\$347,488</u>	<u>\$223,175</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收款條件係於客戶月結30~120天內收款，與一般客戶相同。另所有流通在外款項為均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46,738	\$-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	4,142
合計	<u>\$46,738</u>	<u>\$4,142</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與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

3.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SMP)	\$45,750	\$32,156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41,205	6,315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2,587	36,770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12,546	45,728
益昇和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158	6,564
Orange Electronic Inc.	1,015	-
合計	<u>\$118,261</u>	<u>\$127,533</u>

4.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83,487	\$61,673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55,333	2,750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SMP)	-	1,187
合計	<u>\$138,820</u>	<u>\$65,610</u>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之餘額，部分屬於資金貸與他人者，請詳附註十三之說明。

5.買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度	
交易對象	交易事項	售價	帳面價值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405	\$405
		109年度	
交易對象	交易事項	售價	帳面價值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885	\$1,885
6.應付帳款			
		110.12.31	109.12.31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220	\$-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	764
合計		\$220	\$764
7.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R.L		\$2,350	\$10,358
子公司		-	171
合計		\$2,350	\$10,529
8.其他流動負債-退款負債			
		110.12.31	109.12.31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SMP)		\$5,531	\$2,674
9.銷售費用-服務費			
		110年度	109年度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14,149	\$7,664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R.L		7,529	7,741
Orange Electronic Inc.		2,893	454
合計		\$24,571	\$15,859
10.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457	\$9,428
退職後福利		248	23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625	93
總計		\$11,330	\$9,760
11.保證事項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長許欽堯、張董事豐儀和游董事鴻志提供其私人本票，供本公司向銀行借款擔保之用。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12.31	109.12.31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	\$8,997	\$4,497	長、短期借款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6,866	\$17,3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93,372	226,829
應收票據	212	372
應收帳款	12,581	19,45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8,261	127,533
其他應收款	5,922	1,217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138,820	65,610

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73,850	\$11,250
合約負債-流動	34,567	3,931

	110.12.31	109.12.31
應付票據及帳款	63,257	48,887
其他應付款	80,659	73,07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708	2,708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14,363	20,991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外幣貨幣性項目	升值幅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美元	1%	\$1,191	\$-	\$849	\$-
人民幣	1%	99	-	3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浮動借款利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市場利率上升十個基點，對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82仟元及14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7.92%及97.6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係依簡化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與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

本公司另依個別客戶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採個別客戶評估法計提預期信用減損損失，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對個別客戶之應收款項衡量備抵損失金額0仟元及0仟元。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三年	三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10.12.31					
短期借款	\$74,008	\$-	\$-	\$-	\$74,008
應付帳款	63,257	-	-	-	63,257
其他應付款	80,659	-	-	-	80,659
租賃負債	7,121	7,547	-	-	14,668
長期借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5,292	2,512	-	-	7,804
109.12.31					
短期借款	\$11,261	\$-	\$-	\$-	\$11,261
應付帳款	48,887	-	-	-	48,887
其他應付款	73,078	-	-	-	73,078
租賃負債	7,159	13,844	575	-	21,578
長期借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2,544	209	-	-	2,753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註)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1.1	\$11,250	\$2,708	\$20,991	\$34,949
現金流量	62,600	5,000	(6,976)	60,624
非現金變動(註)	-	-	348	348
110.12.31	\$73,850	\$7,708	\$14,363	\$95,921

註: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增添348仟元。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註)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1.1	\$13,125	\$417	\$27,682	\$41,224
現金流量	(1,875)	2,291	(6,962)	(6,546)
非現金變動(註)	-	-	271	271
109.12.31	\$11,250	\$2,708	\$20,991	\$34,949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增添271仟元。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持有之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3) 本公司並未持有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故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交易。

8.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66	\$-	\$-	\$16,866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24	\$-	\$-	\$17,324

9.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870	27.63	\$189,818	\$4,759	28.43	\$135,298
人民幣	2,856	4.32	12,338	76	4.35	33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美金	\$1,482	27.63	\$40,948	\$1,028	28.43	\$29,226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分別為 8,043 仟元及 97 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董事會核准額度)(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呆帳金額	名稱價值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22,513 (RMB5,211)	\$22,513 (RMB5,211)	\$22,513 (RMB5,211)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周轉	-	-	\$171,578	\$171,578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60,974 (RMB14,114)	\$60,974 (RMB14,114)	\$60,974 (RMB14,114)	-	業務往來	\$60,974 (RMB14,114)		-	-	\$85,789	\$214,473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是	\$52,515 (RMB12,156)	\$52,515 (RMB12,156)	\$52,515 (RMB12,156)	-	業務往來	\$52,515 (RMB12,156)		-	-	\$85,789	\$214,473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累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其中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而貸與資金者，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而貸與資金者，本公司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短期融通資金貸與累積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四十為限；業務往來資金貸與累積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五十為限。

註三：屬合併個體間之應沖銷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兆豐國際美元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0	\$16,866	-	\$16,866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本公司實質關係人	銷貨	\$185,161	38.04%	月結60天內	正常	正常	\$45,750	34.91%	-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4,632	9.17%	月結90天內	正常	正常	\$12,587	9.60%	-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5,860	9.42%	月結90天內	正常	正常	\$12,546	9.57%	-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孫公司	銷貨	\$53,140	10.92%	月結90天內	正常	正常	\$41,205	31.44%	-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46,738	16.03%	月結90天內	正常	正常	\$(220)	0.35%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本公司實質關係人	\$45,750	4.68	-	-	\$40,374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2,546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1.68%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2,587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1.69%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1	應收帳款	41,205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5.52%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83,487	依合約及還款計畫	11.17%
0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5,333	依合約	7.41%
1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96,074)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12.86%
2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	(65,061)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8.71%
0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1,205)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5.5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兩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Inc.	美國	售後服務	\$9,361	\$9,361	300,000	100%	\$(16) (註 3)	\$32	\$32	本公司之子公司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荷蘭	一般投資業務	8,833	8,833	- (註 1)	99%	(10,580) (註 3)	363	360	本公司之子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Inc.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荷蘭	一般投資業務	89	89	- (註 1)	1%	(105)	363	3	本公司之孫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荷蘭	售後服務	8,922	8,922	250,000	100%	10,818	363	363	本公司之孫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R.L.	義大利	售後服務	8,922	8,922	- (註 2)	100%	8,475	(866)	(866)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註1：被投資公司係合作社組織，故無股數。

註2：被投資公司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3：本公司持有之帳面金額已包含因關係人交易產生之順流未實現損益。

3.大陸投資資訊

本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1)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1、2)	期末投資帳面 價值 (註1)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 有限公司	轉口貿易及貿易 代理	\$48,168 (USD1,500)	直接投資	\$48,168 (USD1,500)	\$-	\$-	\$48,168 (USD1,500)	\$(2,743)	100%	(4,364)	\$(40,920)	\$-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 公司	電子設備及其零 組件批發業、汽機 車零配件、用品批 發業、汽車零件製 造業務	64,190 (USD2,000)	直接投資	64,190 (USD2,000)	-	-	64,190 (USD2,000)	(6,990)	100%	(6,729)	(9,30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12,358 (USD3,500 仟元)	\$143,784 (USD4,500 仟元)	\$257,367 (註3)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為認列依據。

註2：本公司認列投資損益包含逆流未實現毛利之調整。

註3：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4.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先達汽車產品(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154,500	19.43%
橙邦投資有限公司		1,650,374	7.72%
橙豐投資有限公司		1,643,084	7.68%
橙鴻投資有限公司		1,641,667	7.68%

註：

3.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4.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94,363	675,981	181,618	36.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733	25,852	(8,881)	(25.57)
使用權資產		21,802	15,538	(6,264)	(28.73)
無形資產		1,685	1,589	(96)	(5.70)
其他資產		14,725	27,913	13,188	89.56
資產總額		567,308	746,873	179,565	31.65
流動負債		160,223	304,825	144,602	90.25
非流動負債		16,948	13,102	(3,846)	(22.69)
負債總額		177,171	317,927	140,756	79.45
股本		213,749	213,749	0	0.00
資本公積		170,884	170,884	0	0.00
保留盈餘		10,531	50,326	39,795	377.88
權益總額		390,137	428,946	38,809	9.95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 110 年度為確保原物料充足積極備貨，增加借款額度保持資金週轉彈性以利運用，故現金及存貨較去年增加。					
(2)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應借款部份重分類為受限資產故增加。					
(3)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應備貨及受匯率影響故增加短期借款以利資金運用致流動負債增加。					
(4)保留盈餘增加：主係公司 110 年度盈餘所致。					

二、財務績效：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353,845	458,335	104,490	29.53
營業成本	227,498	268,306	40,808	17.94
營業毛利	126,347	190,029	63,682	50.40
營業費用	121,691	131,934	10,243	8.42
營業淨利	4,656	58,095	53,439	1147.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07	(2,496)	(9,503)	(135.62)
稅前損益	11,663	55,599	43,936	376.71
所得稅(利益)費用	6,578	12,812	6,234	94.77
本期淨(損)利	5,085	42,787	37,702	741.44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如下：				
(1)營業收入增加：主係公司調整市場經營策略奏效致營收大幅成長。				
(2)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增加：主係營收成長、成本及營業費用控管良好致毛利及營業淨利增加。				
(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 109 年度政府針對 COVID-19 補助，影響營業外收入。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11 年度預計銷售數量主要係根據本公司 110 年度之經營成果及 111 年之營運計劃及預估產能所做之最適估計，預計 111 年度營收成長可期，本公司將積極掌握市場脈動，積極開發新市場並推出有競爭力之產品。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109 年度 (A)	110 年度 (B)	增(減)金額 (C=B-A)	增(減)比例 % (C/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27,173	46,021	18,848	69.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3,270	(4,744)	(8,014)	(245.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9,995)	56,971	66,966	(669.99)

分析說明：

- 營業活動：110 年較 109 年淨流入上升，主要係淨利增加及應收票據減少所致。
- 籌資活動：110 年較 109 年淨流入上升，主係為保持備貨資金運用彈性及匯率影響，故增加借款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來自籌資 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現金 剩餘(不 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61,393	109,549	(14,424)	(62,986)	393,532	—	—
分析說明：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預期未來營運成長，公司拓展業務增加營業收入、並持續加強營業支出控管，營運活動之現金獲取能力仍可維持一定水準。 (2)投資活動：為持續增加產品品質、效率及因應營運需求，未來一年度預計增添自動化設備以致投資活動增加。 (3)融資活動：主要係營運所需而向銀行融資還款及發放現金股利等。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基本業務相關投資標的為主，並不從事其他行業之投資，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規定辦理，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通過。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及改善計畫

投資公司名稱	轉投資事業名稱	110年度認列獲利(虧損)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橙的電子(股)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Inc.	32	Orange Electronic Inc. 獲利來源主要來自於服務收入。	—
橙的電子(股)公司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4,364)	因應中國汽車市場削價競爭，營運規模未達到預期，致使呈現虧損狀態。	持續致力提升於中國卡客車市場的滲透度與訂單量。
橙的電子(股)公司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6,729)	因應中國汽車市場削價競爭，營運規模未達到預期，致使呈現虧損狀態。	持續致力提升於中國商用車市場的滲透度與訂單量。

投資公司名稱	轉投資事業名稱	110 年度認列獲利(虧損)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橙的電子(股)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360	轉投資公司獲利來源來自於認列子公司損益產生。	—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 B.V.	363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 B.V. 獲利來源主要來自於服務收入及部分配銷收入。	—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 B.V.	Organe Electronic Italy S.R.L	(866)	Organe Electronic Italy S.R.L 獲利來源主要來自於服務收入，但因 110 年帳務調整致產生虧損狀態。	—

(三)未來投資計畫

本公司以擴展胎壓偵測之生產規模及市場競爭力為出發點，謹慎評估未來市場之需求，並視轉投資營運狀況及發展所需，適時增加設立轉投資營運據點及增加投資金額。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9 年度和 110 年度之利息費用 936 仟元和 1,029 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分別為 0.26%及 0.22%，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營運之影響尚屬有限。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隨時注意市場利率變化，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利率，並視公司營運資金狀況搭配短、中、長期利率條件適時調整融資額度，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之影響。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係以外銷為主，且主要以美元報價，而進貨以國內廠商為主，計價幣別主要為美元及新台幣，故美元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損益有一定之影響性。本公司及子公司 109 年度和 110 年度兌換(損)益分為(340)仟元和(8,181)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比例分別為(0.10)%及(1.78)%，各國經濟狀況不同，各國政府貨幣政策也不同，致匯率走勢強弱有別且無法明確預期，為因應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擬採下列因應措施：

- ①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會考慮匯率走勢，提出較穩健之報價，控管收款期間，避免匯率之變動對公司利潤產生重大之變動。
- ②財務單位隨時收集匯率變化資訊，並和銀行外匯主管保持密切聯繫，以利隨時掌握匯率走勢，決定適當之結匯時點，作好匯率之風險管理。
- ③善用避險操作，以規避因匯率波動所造成之匯兌損失。
- ④採購人員於採購時儘量以美元報價和付款，藉以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 ⑤針對大陸子公司之交易報價，改採人民幣，避免子公司之外幣兌換損益。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而對財務業務產生立即重大影響，因此受通貨膨脹影響不大，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密切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於本業發展，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0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及提供背書保證之情事。未來若因業務所需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及提供背書保證之必要，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本公司之子公司因資金融通之需求，由本公司提供資金貸與，相關作業程序已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並依計畫時程陸續進行還款；及於110年12月17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增訂業務往來資金貸與性質以利資金運用。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無線胎壓監測器系統(Tire Pressure Monitoring Systems，以下簡稱 TPMS)，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爭取客戶訂單以擴大市場占有率，將持續投入胎壓偵測產品技術之提升及製程改善，以強化市場競爭優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如下：

1. 持續投入小型化之胎壓偵測器研發，經更省電節能之設計，達到 TPMS 小型化及輕量化的目標。
2. 配合市面上各家 TPMS 工具廠持續精進無線軟體更新功能，提供輪胎店軟硬體全方位解決方案。
3. 開發具遠端監控功能之胎壓監測系統，藉由車聯網將胎壓資料回傳到雲端，提供即時的胎壓資訊與大數據服務給各類車隊管理者。
4. 持續配合巴士、卡車及特殊車輛等車廠，開發出可符合當地或出口地區法規的產品。
5. 投入新一代自動定位胎壓偵測系統的研發，藉由軟體與硬體的配合，開發出具有自動定位功能之 TPMS，提升產品的競爭力。

本公司將隨著各項研發項目及計畫，持續投入研發費用，公司每年平均支出約營業額的 12-16%為研發費用，而 110 年度更是投入高達 12.5%，主要係因市場競爭激烈，產品推陳出新，本公司因此增加研發人員的聘雇、培訓及產品開發認證、測試等費用，使公司能適時推出符合客戶需求之新產品及服務，以擴展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規模及市場占有率。而本公司 111 年度亦預計投入約營業額的 11-16%作為研發費用，持續為消費者開發更優良之產品，以期帶來良好之銷售成績。。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隨時注意各國政府對公司所屬產業推行之重要政策及法令規定，採取適當經營策略，同時開發符合產業之新技術及產品，以擴展市場版圖。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充分掌握經營環境變化，適時調整公司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大陸地區受該地政府法規強制影響，預期市場需求將漸增，本集團將藉此政策帶動，積極規劃與評估大陸地區之營運方向。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為無線胎壓偵測器系統，就現階段而言，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明顯之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關注所屬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影響並作相對應之調整，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亦積極開發符合未來市場需求之技術及服務，以確保公司之市場競爭力，強化本身業務發展及財務狀況。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設立以來，即致力於強化內部管理能力及提升服務品質，以建立及維持企業形象及信譽，得以讓本公司及子公司服務獲得客戶肯定。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因企業形象之改變而產生不利影響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併購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因公司生產需求，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故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

本公司產品的關鍵材料為晶片，主要向供應商甲採購，109 年度和 110 年度向供應商甲進貨淨額比重為 25.66%和 15.81%。本公司考量胎壓偵測器晶片之品質及符合本公司產品規格等因素，以國際大廠為優先選擇，供應商甲為 NXP 之代理商，依本公司品質之要求及需求量之考量，目前晶片採購仍依此家供應商為主，然本公司除與各供應商皆維持良好往來關係，以維持供貨彈性外，仍持續尋找品質及規格核符要求之供應商，以分散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風險

公司及子公司產品銷售以汽車零件售後維修市場(After Market，簡稱 AM)為主，且 AM 以美國市場為最大，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主要的銷貨客戶為 Standard Motor Products Inc. (以下簡稱 SMP，係美國汽車維修市場龍頭企業)，109 年度和 110 年度對 SMP 銷貨金額為 129,058 仟元和 185,161 仟元，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重為 36.47%和 40.51%，銷貨略顯集中。110 年度雖已有針對降低銷貨集中方向進行調整，但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歐洲封城期間較長，導致歐洲 AM 市場未如預期成長。未來持續積極開發新客戶，分散銷貨客戶群，可有效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暨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係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1)台灣 TPMS 同業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2231)，涉嫌侵害公司「可寫入編號之胎壓偵測裝置及其設定方法」(ID copy)之專利侵權訴訟案「106 年度民專訴字第 27 號」於 107 年 3 月 7 日進程序準備庭，同年 6 月 20 日進行言詞辯論庭，再於 109 年 4 月 22 日進行言詞辯論庭，同年 6 月經智慧財產法院判決敗訴，本公司再提出上訴二審「109 年度民專上字第 26 號」，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進程序準備庭，110 年 1 月 25 日進行言詞辯論庭，同年 3 月 11 日將再進行言詞辯論庭。同年 3 月 25 日判決敗訴，本公司放棄上訴三審。

(2)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舉發本公司第 I522602 號專利案件，案號「10132138N01」。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9 日提專利更正並於 108 年 1 月 28 日至智慧財產局參加面詢，為升於面詢時提出新證據，智慧財產局要求為升於 3 月 1 日前補提新證據正式文件，後為升於 2 月 26 日提延期一個月，智慧財產局於 3 月 8 日同意為升於展延至 4 月 1 日補提新證據資料正式文件。對於專利遭舉發無效之部分，本公司提出訴願遭駁回後，提起行政訴訟「109 年度行專訴字第 11 號」，於 109 年 6 月 23 日進程序準備庭，同年 7 月 23 日進行言詞辯論庭，同年 8 月經智慧財產法院判決敗訴，本公司上訴於最高行政法院，目前等待判決中。
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舉發本公司第 I522602 號專利案件，案號「10132138N02」。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4 日提專利更正，目前智慧財產局審查舉發及更正中。

(3)為升電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舉發本公司第 I381155 號專利案件，案號「106 年度行專訴字第 67 號」，於民國 107 年 4 月 1 日進程序準備庭，並於同年 5 月 17 日進行言詞辯論庭，同年 6 月經智慧財產法院判決敗訴，本公司再提出上訴。最高行政法院於民國 108 年 07 月 19 日判決敗訴。

(4)中國 TPMS 同業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底下簡稱道通)，涉嫌侵害本公司「可寫入編號之胎壓偵測裝置及其設定方法」(ID copy)之美國

專利，已於 2021/6/30 向美國德克薩斯東區聯邦地區法院提告，案號 2:21-cv-240。法院將於 2022/3/16 進行進度安排會議，安排日後訴訟進行的行程表。道通於 2021/9/17 向美國智財局提出多方專利複審程序，案號 IPR2021-01545，本公司於 2022/1/12 回覆美國智財局意見，目前等待美國智財局決定是否立案審查中。(5)道通美國子公司於 2021/11/29 向美國維吉尼亞東區聯邦地區法院提出確認專利不侵權之訴，案號 1:21-cv-1321，目前等待法院回覆中。

2. 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 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依資訊安全危害產生的原因，對於檔案及設備保全、資料通訊安全分別訂定標準作業程序，並明訂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設立控制重點：
 - (1) 檔案及重要設備均設立門禁管制，並統一由專責單位進行控管，另建立資料備份機制，配置安全設備保護、機房環境控管等保護機制，加上定期演練緊急應變以確保資訊系統之資料安全，以降低無預警天災人禍造成之風險，確保系統能及時復原。
 - (2) 電腦系統及公司郵件安裝防火牆及防毒軟體，隔絕外來侵害；並定期檢視網路作業環境，伺服器、郵件收發情形，並針對機密檔案予以加密防護，以防止外來駭客或電腦病毒之侵害。
2. 本公司落實異地備援，已將備份資料以硬碟的方式存放於銀行保險櫃，分散損害風險。
3. 近期因疫情影響，遠端工作需求增加，詐騙及駭客入侵災情頻傳，除加強安全宣導、縮短備份頻率外，也請廠商提供相關防範方案，避免被駭客入侵之風險。
4. 因應金管會要求上市櫃公司應設立資安專責主管及至少 1 名資安專責人員，已有相關人員安排。
5. 民國 110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現或遭遇任何重大影響資訊安全之之情事。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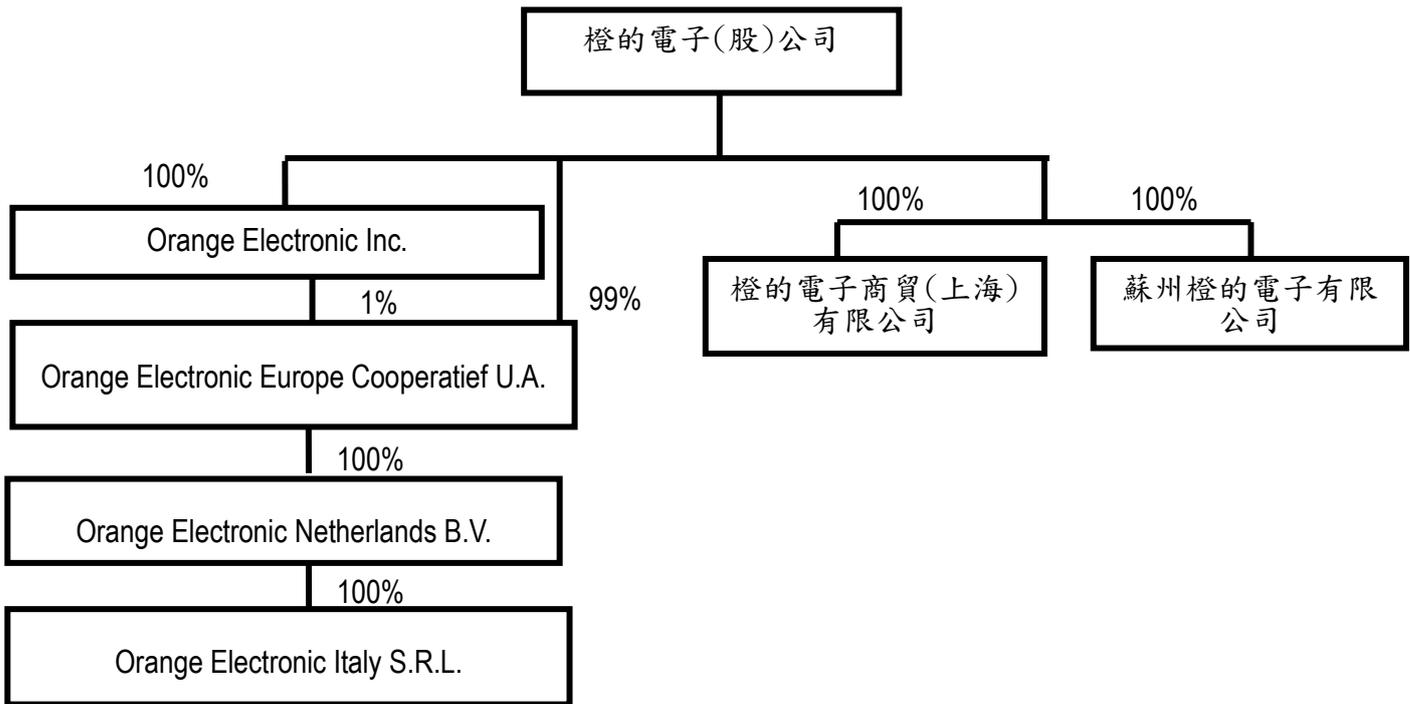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Orange Electronic Inc.	101年7月	6740 Los Verdes Dr. Suite 6 Rancho Palos Verdes, CA 90275	新台幣 9,361 仟元	TPMS 買賣及售後服務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102年12月	上海市長寧區哈密路 1955 號 5F(147 室)	新台幣 48,168 仟元	TPMS 買賣及售後服務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104年10月	蘇州市相城區春耀路 18 號 3E 產業園區 1#302 室	新台幣 64,190 仟元	TPMS 製造及銷售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104年1月	Newtonlaan 115, 3584BH Utrecht	新台幣 8,922 仟元	投資控股公司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104年1月	Newtonlaan 115, 3584BH Utrecht	新台幣 8,922 仟元	TPMS 售後服務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R.L.	104年3月	Milano (MI) Viale Luigi Majno 10 Cap 20129	新台幣 8,922 仟元	TPMS 售後服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涵蓋之行業及分工情形

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所經營業務包括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及汽、機車其零件等製造及買賣等相關業務。

關係企業往來分工情形如下:

(一)本公司及蘇州橙的電子提供 TPMS 製造、買賣、售後服務等業務。

(二)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Orange Electronic Inc.、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及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R.L.提供在地買賣、銷售、售後服務之支援。

(三)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為投資控股公司。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Orange Electronic Inc.	董事長兼執行長 董事 財務主管	許欽堯 張豐儀 陳奕儒	300,000	100%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許欽堯 游鴻志	註 1	100%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監察人	許欽堯 游鴻志	註 1	100%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董事	許欽堯	註 2	100%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董事	許欽堯	250,000	100%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R.L.	董事	許欽堯	註 1	100%

註 1: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 2:係合作社組織，故無股數。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值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利 益 (損 失)	本 期 損 益 (稅 後)	每 股 盈 餘 (元)(稅 後)
Orange Electronic Inc.	9,361	2,139	1,470	669	3,127	37	32	—
橙的電子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48,168	67,381	104,794	(37,413)	89,290	(3,014)	(2,743)	—
蘇州橙的電子有限公司	64,190	63,286	71,531	(8,245)	50,318	(8,113)	(6,990)	—
Orange Electronic Europe Cooperatief U.A.	8,922	10,834	399	10,435	-	-	363	—
Orange Electronic Netherlands B.V.	8,922	54,164	43,346	10,818	40,501	1,596	363	—
Orange Electronic Italy S.R.L.	8,922	13,691	5,216	8,475	7,460	355	(866)	—

(二)關係企業合併報表:本公司 110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橙的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欽堯

